



2010 年年度报告

股票简称：壹桥苗业

股票代码：002447

二〇一一年四月二十日

重要提示

1、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全文，报告全文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3、公司全体董事亲自出席了本次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4、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并被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公司负责人刘德群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晓辉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回俊英女士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1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3
第三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5
第四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9
第五节 公司治理结构	12
第六节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18
第七节 董事会报告	20
第八节 监事会报告	37
第九节 重要事项	40
第十节 财务报告	45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及目录	96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1、公司法定名称（中文）：大连壹桥海洋苗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名称（英文）：Dalian Yi Qiao Marine Seeds Co.,Ltd

名称缩写（中文）：壹桥苗业

名称缩写（英文）：Yi Qiao Seeds

2、公司法定代表人：刘德群

3、公司联系方式：

股票简称	壹桥苗业	
股票代码	002447	
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林春霖	
联系地址	大连市沙河口区会展路 115 号百年汇 A 座 706 室	
电话	0411-84990007	
传真	0411-84990010	
电子信箱	dlyiqiao@126.com	

4、公司注册地址：瓦房店市炮台镇鲍鱼岛村

公司办公地址：大连市沙河口区会展路 115 号百年汇 A 座 706 室

邮政编码：116021

互联网网址：<http://www.dlyiqiao.com>

电子信箱：dlyiqiao@126.com

5、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指定信息披露网址：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6、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壹桥苗业

股票代码：002447

7、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2001 年 8 月 22 日

最近一次变更登记日期：2010 年 9 月 9 日

注册登记地点：大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2102002128027

税务登记号码：210282728878385

组织机构代码：72887838-5

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2 号楼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 元

项 目	金 额
营业利润	48,389,243.97
利润总额	68,974,344.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0,199,514.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2,188,057.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307,328.95

注：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相关金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 元

项 目	金 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22,624,093.76
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38,993.73
所得税影响额	-2,573,643.01
合 计	18,011,457.02

二、截至报告期末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 元

项 目	2010 年	200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08 年
营业收入	195,613,320.74	153,195,029.71	27.69	133,624,248.00
利润总额	68,974,344.00	49,417,017.99	39.58	44,418,151.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0,199,514.38	43,132,509.77	39.57	38,816,730.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2,188,057.36	40,948,681.78	3.03	39,447,375.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307,328.95	64,130,982.13	53.29	20,028,753.05
项 目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08 年末
总资产	850,362,591.38	284,289,672.23	199.12	214,354,092.1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710,763,232.35	181,801,514.97	290.96	138,669,005.20
股本	67,000,000.00	50,000,000.00	34.00	50,000,000.00

2、主要财务指标

项 目	2010 年	200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08 年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1.05	0.86	22.09	0.78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1.05	0.86	22.09	0.7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74	0.82	-9.76	0.7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4.78	26.92	-12.14	32.5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	10.36	25.56	-15.20	33.0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股)	1.47	1.28	14.84	0.40
项 目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 增减 (%)	2008 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股)	10.61	3.64	191.48	2.77

注：根据公司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申请首次发行 17,000,000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 [2010] 830 号文件核准公开发行不超过 17,000,000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本次发行后，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67,000,000.00 元。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浩华验资【2010】第 66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0 年 7 月 5 日止，公司实际已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7,000,000 股，募集资金总额 492,660,000.00 元，扣除承销费、发行手续费等发行费用 23,897,797.00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468,762,203.00 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 17,000,000.00 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 451,762,203.00 元。公司公开发行前的滚存利润由发行后的新老股东共享。

第三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0,000,000	100.00%	0	0	0	0	0	50,000,000	74.63%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50,000,000	100.00%	0	0	0	0	0	50,000,000	74.63%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50,000,000	100.00%	0	0	0	0	0	50,000,000	74.63%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5、高管股份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17,000,000	0	0	0	17,000,000	17,000,000	25.37%
1、人民币普通股	0	0.00%	17,000,000	0	0	0	17,000,000	17,000,000	25.37%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50,000,000	100.00%	17,000,000	0	0	0	17,000,000	67,000,000	100.00%

2、股份发行和上市情况

2.1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830号”文核准，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700万股，其中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340万股，网上定价发行1,360万股，发行价格为28.98元/股。此次发行完毕后，公司总股本为6,700万股。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大连壹桥海洋苗业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0]225号）同意，公司本次公开发行中网上发行的1,360万股股票于2010年7月13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公司公开发行中网下配售的340万股股票于2010年10月13日上市流通。

2.2 公司无内部职工股

二、股东情况

1、前 10 名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		15,875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刘德群	境内自然人	48.51%	32,500,000	32,500,000	12,500,000
刘晓庆	境内自然人	11.01%	7,380,000	7,380,000	0
赵长松	境内自然人	2.91%	1,950,000	1,950,000	0
丁龙	境内自然人	1.46%	975,000	975,000	0
邓伟	境内自然人	1.46%	975,000	975,000	0
王心伶	境内自然人	1.21%	810,000	810,000	0
李永华	境内自然人	1.21%	810,000	810,000	0
关书华	境内自然人	1.21%	810,000	810,000	0
祈俊逢	境内自然人	1.21%	810,000	810,000	0
宋淑艳	境内自然人	1.21%	810,000	810,00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中国农业银行-银华内需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761,059		人民币普通股		
于滨	273,758		人民币普通股		
王雄坤	240,050		人民币普通股		
王彬	97,027		人民币普通股		
童艳萍	66,650		人民币普通股		
浦虹	63,830		人民币普通股		
刘天艳	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朱栋伟	58,700		人民币普通股		
张逸龙	55,000		人民币普通股		
张宇	54,5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有限售条件股东刘德群、刘晓庆为父女关系。除此外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上述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刘德群	32,500,000	0	0	32,500,000	首发承诺限售	2013年7月13日
刘晓庆	7,380,000	0	0	7,380,000	首发承诺限售	2013年7月13日
赵长松	1,950,000	0	0	1,950,000	首发承诺限售	2011年7月13日
邓伟	975,000	0	0	975,000	首发承诺限售	2011年7月13日
丁龙	975,000	0	0	975,000	首发承诺限售	2011年7月13日
王心伶	810,000	0	0	810,000	首发承诺限售	2011年7月13日
宋淑艳	810,000	0	0	810,000	首发承诺限售	2011年7月13日
李永华	810,000	0	0	810,000	首发承诺限售	2011年7月13日

关书华	810,000	0	0	810,000	首发承诺限售	2011年7月13日
祁俊逢	810,000	0	0	810,000	首发承诺限售	2011年7月13日
张金华	485,000	0	0	485,000	首发承诺限售	2011年7月13日
徐玉岩	405,000	0	0	405,000	首发承诺限售	2011年7月13日
宋晓辉	205,000	0	0	205,000	首发承诺限售	2011年7月13日
于永国	95,000	0	0	95,000	首发承诺限售	2011年7月13日
高颖	95,000	0	0	95,000	首发承诺限售	2011年7月13日
沈红丽	95,000	0	0	95,000	首发承诺限售	2011年7月13日
姜国宏	95,000	0	0	95,000	首发承诺限售	2011年7月13日
王成斌	95,000	0	0	95,000	首发承诺限售	2011年7月13日
杨殿敏	95,000	0	0	95,000	首发承诺限售	2011年7月13日
迟飞跃	95,000	0	0	95,000	首发承诺限售	2011年7月13日
王少民	50,000	0	0	50,000	首发承诺限售	2011年7月13日
宋广代	30,000	0	0	30,000	首发承诺限售	2011年7月13日
宋广昌	20,000	0	0	20,000	首发承诺限售	2011年7月13日
隋成福	20,000	0	0	20,000	首发承诺限售	2011年7月13日
刘永辉	20,000	0	0	20,000	首发承诺限售	2011年7月13日
吴忠馨	20,000	0	0	20,000	首发承诺限售	2011年7月13日
王岩昌	20,000	0	0	20,000	首发承诺限售	2011年7月13日
宋广科	20,000	0	0	20,000	首发承诺限售	2011年7月13日
宋广策	20,000	0	0	20,000	首发承诺限售	2011年7月13日
徐士生	20,000	0	0	20,000	首发承诺限售	2011年7月13日
王凤贤	10,000	0	0	10,000	首发承诺限售	2011年7月13日
朱春雷	10,000	0	0	10,000	首发承诺限售	2011年7月13日
宋大林	10,000	0	0	10,000	首发承诺限售	2011年7月13日
宋广角	10,000	0	0	10,000	首发承诺限售	2011年7月13日
沈玉辉	10,000	0	0	10,000	首发承诺限售	2011年7月13日
万盛德	10,000	0	0	10,000	首发承诺限售	2011年7月13日
赵彬	10,000	0	0	10,000	首发承诺限售	2011年7月13日
姜日超	10,000	0	0	10,000	首发承诺限售	2011年7月13日
朱桂清	10,000	0	0	10,000	首发承诺限售	2011年7月13日
胡立杰	10,000	0	0	10,000	首发承诺限售	2011年7月13日
孙德林	10,000	0	0	10,000	首发承诺限售	2011年7月13日
宋仁平	10,000	0	0	10,000	首发承诺限售	2011年7月13日
刘昱	10,000	0	0	10,000	首发承诺限售	2011年7月13日
李胜男	10,000	0	0	10,000	首发承诺限售	2011年7月13日
宋云桥	10,000	0	0	10,000	首发承诺限售	2011年7月13日
姜洪奇	10,000	0	0	10,000	首发承诺限售	2011年7月13日
姜春建	10,000	0	0	10,000	首发承诺限售	2011年7月13日
网下配售	0	3,400,000	3,400,000	0	首发网下配售	2010年10月13日
合计	50,000,000	3,400,000	3,400,000	50,000,000	—	—

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介绍

2.1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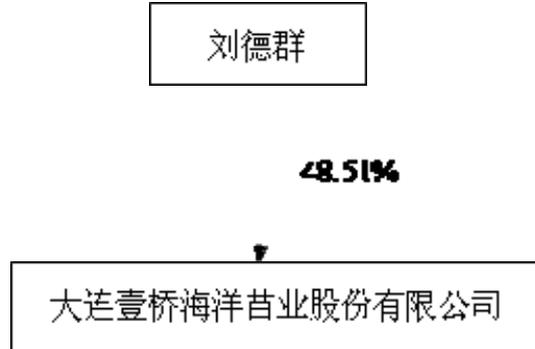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2.2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具体情况介绍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刘德群先生。刘德群与女儿刘晓庆女士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本公司 39,880,000 股，占总股本 59.52%。

刘德群：男，中国国籍，出生于 1965 年，1995 至 1997 任东亮村对虾育苗场场长，1997 年至 2001 年任东亮村村民委员会主任，2001 年至 2003 年任大连壹桥海产有限公司总经理，2004 年至 2007 年任大连壹桥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瓦房店市炮台镇鲍鱼岛村党总支书记。2004 年、2005 年、2006 年连续三年被评为大连市劳动模范，2005 年被评为辽宁省特级劳动模范，2008 年被中国渔业协会评为“当代中国渔业企业领军人物”。现任大连壹桥海洋苗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2.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第四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1、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薪酬
刘德群	董事长 总经理	男	46	2011年03月31日	2014年03月31日	32,500,000	32,500,000		49.00	否
刘晓庆	董事	女	24	2011年03月31日	2014年03月31日	7,380,000	7,380,000		9.60	否
徐玉岩	董事 副总经理 生产经营总监	男	42	2011年03月31日	2014年03月31日	405,000	405,000		13.50	否
宋晓辉	董事 副总经理 财务总监	男	44	2011年03月31日	2014年03月31日	205,000	205,000		13.50	否
韩海鸥	独立董事	男	45	2011年03月31日	2014年03月31日	0	0		3.00	否
林毅	独立董事	男	54	2011年03月31日	2014年03月31日	0	0		0.00	否
张丽	独立董事	女	55	2011年03月31日	2014年03月31日	0	0		3.00	否
吴忠馨	监事	男	30	2011年03月31日	2014年03月31日	20,000	20,000		7.20	否
刘永辉	监事	男	33	2011年03月31日	2014年03月31日	20,000	20,000		9.60	否
王绮	监事	女	30	2011年03月31日	2014年03月31日	0	0		4.60	否
林春霖	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男	32	2011年03月31日	2014年03月31日	0	0		6.90	否
杨殿敏	技术总监	男	54	2011年03月31日	2014年03月31日	95,000	95,000		12.00	否
合计	-	-	-	-	-	40,625,000	40,625,000	-	131.90	-

注：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于 2011 年 3 月 31 日进行换届选举，独立董事林毅先生报告期内未在公司担任独立董事职务，因此报告期内在公司领取的报酬为 0；独立董事包振民先生任期届满自 2011 年 3 月 31 日起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董事、总经理迟飞跃先生任期届满自 2011 年 3 月 31 日起不再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监事赵长松先生任期届满自 2011 年 3 月 31 日起不再担任公司监事。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被授予股权激励。

2、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5 年的主要工作经历以及在除股东单位外的其他单位的任职或兼职情况

2.1 董事近 5 年工作经历

刘德群：男，中国国籍，出生于1965年，大专学历。2004年至2007年任大连壹桥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瓦房店市炮台镇鲍鱼岛村党总支书记。2004年、2005年、2006年连续三年被评为大连市劳动模范，2005年被评为辽宁省特级劳动模范，2008年被中国渔业协会评为“当代中国渔业企业领军人物”。现任大连壹桥海洋苗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徐玉岩：男，中国国籍，出生于1969年，大专学历。2001年至2008年任大连壹桥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副厂长、副总经理。现任大连壹桥海洋苗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生产经营总监。

宋晓辉：男，中国国籍，出生于1967年，本科学历，会计师。2004年至2008年任大连壹桥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8年至2011年任大连壹桥海洋苗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现任大连壹桥海洋苗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

刘晓庆：女，中国国籍，出生于1987年，大专学历。2006年至今任大连壹桥海洋苗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销售部经理。

韩海鸥：男，中国国籍，出生于1966年，研究生学历，曾任辽宁师范大学讲师、大连市联合律师事务所律师、北京市昂道律师事务所律师。现任北京市昂道律师事务所大连分所律师、主任。大连天宝绿色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大连壹桥海洋苗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林毅：男，中国国籍，出生于1957年，法律硕士。2001年月至2007年2月任中国水产流通与加工协会常务副会长兼秘书长；2007年2月至今任中国渔业协会常务副会长兼秘书长。中国海事仲裁委员会委员、仲裁员。大连壹桥海洋苗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福建腾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张丽：女，中国国籍，出生于1956年，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质量管理体系高级审核员、内部审核员。2006年至2010任东北财经大学经济学院书记兼副院长。现任东北财经大学经济学院教授，大连华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大连壹桥海洋苗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2 监事近5年工作经历

吴忠馨：男，中国国籍，出生于1981年，大专学历。2005年至2008年任大连壹桥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职员、办公室主任。2008年至今任大连壹桥海洋苗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总经理办公室主任。

刘永辉：男，中国国籍，出生于1978年，大专学历。2003年至2008年任大连壹桥企业

集团有限公司车间主任、技术员，2008 年至今任大连壹桥海洋苗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育苗厂厂长。

王绮：女，中国国籍，出生于 1981 年，大专学历。2003 年至 2007 年任大连獐子岛渔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行政文员，2008 年至 2011 年任大连壹桥海洋苗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室副主任。

2.3 高级管理人员近 5 年工作经历

刘德群：总经理（简历见 2.1 董事介绍）

徐玉岩：副总经理、生产经营总监（简历见 2.1 董事介绍）

宋晓辉：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简历见 2.1 董事介绍）

林春霖：男，中国国籍，出生于 1979 年，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MBA。2005 年 7 月至 2008 年 3 月就职于大连路明发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2008 年 3 月至 2011 年 3 月，任大连壹桥海洋苗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证券事务代表。2011 年 4 月至今任大连壹桥海洋苗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杨殿敏：男，中国国籍，出生于 1957 年，大专学历，高级工程师。2001 年至 2008 年任大连壹桥企业集团有限公司技术总监，曾被评为瓦房店市优秀科技工作者。现任大连壹桥海洋苗业股份有限公司技术总监。

二、公司员工情况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职员工 710 人，情况如下：

1、专业构成情况

类别	人数	占公司员工总数的比例 (%)
管理类	43	6
生产类	589	83
营销类	21	3
技术类	57	8

2、员工受教育程度

学历	人数	占公司员工总数的比例 (%)
研究生	7	1
本科	49	7
大专	72	10
高中及以下	582	82

3、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0 人。

第五节 公司治理结构

一、公司治理结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内部控制体系；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运作规范，独立董事、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各司其职，不断加强公司管理，控制防范风险，规范公司运作，提高运行效率。公司整体运作较为规范、独立性强、信息披露规范，公司治理实际情况与中国证监会有关规范性文件要求不存在差异。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规范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议案的审议、投票、表决程序、会议记录及签署、对中小股东权益的保护等方面。公司能够平等对待所有股东，特别是确保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公司通过建立与股东沟通的有效渠道，以保证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享有知情权与参与权。报告期内，董事会勤勉尽责地审议并安排股东大会审议事项，并严格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事项。

2、关于控股股东与公司的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行为规范，能依法行使其权利，并承担相应义务。公司控股股东为自然人，通过股东大会行使股东权利，同时在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中以管理层身份参与管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等相关规定召集召开董事会，各董事按时出席董事会，勤勉尽责，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并对公司重大事项做出科学、合理决策。独立董事独立履行职责，对公司重要及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尤其关注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独立董事在公司重大决策以及投资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4、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监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公司监事认真履行职责，诚信、勤勉、尽责地对公司财务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5、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已建立工作绩效评价体系，使员工的收入与工作绩效挂钩；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6、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积极与相关利益者合作，加强与各方的沟通和交流，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均衡，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地发展。

7、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建立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并指定公司董事会秘书具体负责信息披露工作，接待投资者的来访和咨询。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和及时，以确保公司所有股东公平地获得公司相关信息。同时，公司建立了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为投资者和公司交流沟通提供了有效的渠道。

二、公司董事长、独立董事及其他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恪尽职守、诚实守信地履行董事职责和义务，切实维护公司和投资者利益，不断提高规范运作水平。

2、公司董事长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法行使权力，忠实履行职责，严格按照董事会集体决策机制，决定公司的重大经营事项，积极推动公司治理和内控建设，督促公司执行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各项决议，确保董事会规范运作。

3、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勤勉地履行职责，详细了解公司整个运作情况，对公司的经营和发展提出合理化意见和建议，积极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按时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认真审阅各项会议议案，对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对董事会决策的公正公平及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起到了积极作用。

4、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董事会相关议案及其他事项表示异议。

5、报告期内，公司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如下：

董事姓名	具体职务	应出席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刘德群	董事长	8	8	0	0	0	否

刘晓庆	董事	8	8	0	0	0	否
徐玉岩	董事	8	8	0	0	0	否
迟飞跃	董事	8	8	0	0	0	否
包振民	独立董事	8	8	0	0	0	否
韩海鸥	独立董事	8	8	0	0	0	否
张丽	独立董事	8	8	0	0	0	否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8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8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三、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独立的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与控股股东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保持独立性，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公司所有的生产经营或重大事项均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规定由经理层、董事会、股东大会讨论确定，不存在受控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情形。

1、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合法拥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土地、海域、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公司与股东之间的资产产权界定清晰，生产经营场所独立，不存在依靠股东的生产经营场所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况。公司不存在以资产为股东的债务提供担保的情况，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

2、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的董事、监事、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均按照《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进行。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建立了独立的人事档案、人事聘用和任免制度以及考核、奖惩制度，与公司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建立了独立的工资管理、福利与社会保障体系。

3、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专职财务管理人员。公司根据现行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法规、条例，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财务会计管理制度，建立了独立、完整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公

司独立在银行开户、独立办理纳税登记、依法独立纳税。公司不存在货币资金或其他资产被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占用的情况，也不存在为股东及其下属单位、其他关联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4、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的经营办公场所，与关联企业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公司的机构设置均独立于其他关联企业，未发生股东或其他关联企业干预公司机构设置和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

5、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均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不从事任何与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公司具有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不存在其它需要依赖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

四、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健全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等重大规章制度以及生产经营和财务、人力资源所需的管理制度，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理层的权责范围和工作程序。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开、重大决策等行为合法、合规、真实、有效。公司制定的内部管理与控制制度以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为基础，涵盖了财务预算、经营计划、物资采购、产品销售、对外投资、人事管理、内部审计等整个生产经营过程，确保各项工作都有章可循，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

公司在内部控制建立过程中，充分考虑了本行业的特点和公司多年管理经验，保证了内控制度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对经营风险起到了有效的控制作用。公司制定内部控制制度以来，各项制度均得到有效的执行，对于公司加强管理、规范运行、提高经济效益以及公司的长远发展起到了积极有效的作用。公司的内部监督除监事会外，还有董事会下属的各专门委员会来对内部控制进行监督检查，通过对公司内部控制进行常规性和持续性监督与检查以及绩效考核来实现。各专门委员会对在监督与检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和控制缺陷，在分析缺陷的性质和产生的原因后，提出整改方案，不断完善与更新业务流程及制度，防范因管理不当而产生的风险。同时，通过适当的形式及时向董事会、监事会或经理层报告。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根据公司审计部出具的评价报告及相关资料对与公司财务报告、

信息披露、关联交易、对外担保等事务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实施情况进行了审查，并出具了《2010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并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对该报告发表了意见，保荐机构对该报告出具了核查意见，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0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独立董事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意见：“公司已经建立起较为健全和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符合我国有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且能够得到有效执行，保证公司的规范运作。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出具的《201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意见：“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公司实际生产经营管理的需要建立、健全了覆盖公司各环节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规范有序进行及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能够有效控制经营风险。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设置科学，内控体系完备有效，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的执行及监督的有效。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全面、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保荐机构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2010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我国有关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企业业务及管理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公司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基本反映了其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五、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和激励机制、相关奖励制度的建立及实施情况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评价与考核，2010 年度公司高管人员认真地履行了工作职责，工作业绩良好，很好的完成了本年度所确定的任务。

六、内部审计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项 目	是/否/不适用	备注/说明
一、内部审计制度的建立情况以及内审工作指引落实情况		
1、内部审计制度建立		
公司是否在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建立内部审计制度，内部审计制度是否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是	

2、机构设置		
公司董事会是否设立审计委员会，公司是否设立独立于财务部门的内部审计部门	是	
3、人员安排		
3.1 审计委员会成员是否全部由董事组成，独立董事占半数以上并担任召集人，且至少有一名独立董事为会计专业人士	是	
3.2 内部审计部门是否配置三名以上（含三名）专职人员从事内部审计工作	是	
二、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披露相关情况		
1、公司是否根据相关规定出具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是	
2、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结论是否为内部控制有效。如为内部控制无效，请说明内部控制存在的重大缺陷	是	
3、本年度是否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内部控制有效性出具鉴证报告	是	
4、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是否出具非无保留结论鉴证报告。如是，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是否针对鉴证结论涉及事项做出专项说明	否	
5、独立董事、监事会是否出具明确同意意见（如为异议意见，请说明）	是	
6、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是否出具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如适用）	是	
三、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部门本年度的主要工作内容与工作成效	相关说明	
<p>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 4 次会议，对公司审计部工作定期进行检查、审议公司财务报表、关联交易等，有效发挥审计委员会的作用。报告期内，内部审计部门行使审计监督权，依法检查公司会计账目及相关资产，对财务收支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进行监督和评价，对公司的资金运作、资产利用情况及其他财务运作情况进行分析评价，保证公司资产的真实和完整，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内部控制运行情况、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以及公司业绩快报等进行内部审计。公司审计部在强化内部控制、改善经营管理、提高经济效益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p>		
四、公司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如有）	无	

第六节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3 次股东大会：2009 年度股东大会、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的相关规定，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2009 年度股东大会

2010 年 8 月 17 日公司召开了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股东代表及股东代理人共计 10 名，代表股份 42,670,1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3.69%。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 1、《200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200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200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200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5、《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 6、《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国浩律师集团（上海）事务所指派许航、屠懿律师出席并见证了此次股东大会，并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公告及法律意见书刊登在 2010 年 8 月 18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二、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0 年 9 月 15 日公司召开了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股东代表及股东代理人共计 9 名，代表股份 42,67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3.69%。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 1、《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偿还银行贷款的议案》
- 2、《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取得海域使用权的议案》

国浩律师集团（上海）事务所指派许航、屠懿律师出席并见证了此次股东大会，并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公告及法律意见书刊登在 2010 年 9 月 16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三、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0 年 10 月 26 日公司召开了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股东代表及股东代理人共计 9 名，代表股份 42,67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3.69%。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建设海参良种基地项目的议案》

国浩律师集团（上海）事务所指派许航、屠颢律师出席并见证了此次股东大会，并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公告及法律意见书刊登在 2010 年 10 月 27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第七节 董事会报告

一、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回顾

1、公司整体经营情况

2010 年是公司历史性转变的一年，7 月份公司股票正式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公司通过上市募集资金解决了公司发展的资金瓶颈，加快了产业链整合的进度，通过对募集资金的充分利用公司取得了 39,932.7 亩海域，为公司未来的养殖业务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同时公司向海产品加工产业进行探索并积累经验，为未来打造海参育苗—养殖—加工—销售全产业链做好准备。

1、2010 年公司根据国内海珍品养殖趋势，结合公司发展战略，将贝类苗种培育做优、做精，公司的技术优势得以充分发挥。2010 年公司虾夷贝苗产量达 150 亿枚，海湾贝苗产量达 61.37 亿枚，栉孔扇贝苗产量达 21.3 亿枚，海参苗产量达 13.22 万公斤，在同行业中均处领先地位。

2、2010 年公司继续保持较高的研发投入，全年投入研发费用 662.61 万元，刺参杂交育种技术、群体选择育种及家系选择育种、分子标记辅助育种、种质质量检测等方面，都取得了较大的进步。公司主要产品虾夷贝苗、海湾贝苗及海参苗等的繁育及围堰海参养殖，主要环节技术已非常成熟，目前均处于大批量培育推广应用阶段。

3、市场营销服务网络得到进一步的建设，公司在长海县、河北、山东等养殖区域设立办事处，为养殖户提供技术指导，引导养殖户科学、健康的发展海珍品养殖产业，使公司的产品得到养殖户的认可，确立了公司的品牌地位。办事处不仅承担着为公司生产、定价提供决策依据的作用，还承担着沟通客户、开拓市场的职能。公司加工的海参开始投放到市场中，公司在北京、沈阳、大连等地设立了海参直营店。

2、经营业绩分析

2.1 主营业务的范围

公司主要从事鱼、虾、蟹、海参、贝类、藻类育苗、养殖、销售；海产品冷藏、销售。目前主要产品包括虾夷扇贝苗、海湾扇贝苗、栉孔扇贝苗、海参苗、海参等。

2.2 主要财务数据变动及其原因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2010 年	2009 年	2008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	增减幅度超 过 30%的原因
营业收入	19,561.33	15,319.50	13,362.42	27.69	—
营业利润	4,838.92	4,691.80	4,513.49	3.14	注 1
利润总额	6,897.43	4,941.70	4,441.82	39.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019.95	4,313.25	3,881.67	39.57	注 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30.73	6,413.10	2,002.88	53.29	
每股收益 (元/股)	1.05	0.86	0.78	22.09	—
净资产收益率 (%)	14.78	26.92	32.55	-12.14	注 3
项目	2010 年	2009 年	2008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	增减幅度超 过 30%的原因
总资产	85,036.26	28,428.97	21,435.41	199.12	注 4
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71,076.32	18,180.15	13,866.90	290.96	
股本	6,700.00	5,000.00	50,000.00	34.00	

注 1：本年度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加 4,241.83 万元，增长 27.69%，主要系公司本年海参苗、围堰海参销售额有较大幅度增加所致。

注 2：利润总额、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有较大幅度增加，主要系根据公司与瓦房店市人民政府签订的哈大铁路客运专线（炮台镇段）建设工程征地动迁投资包干协议（补偿标准按瓦房店市国土资源局【2008】32 号文件《关于哈大铁路客运专线征地动迁补偿方案》和评估相结合的方法执行），公司收到动迁补偿款 2,709.85 万元，公司将对养殖物的补偿 1,791.57 万元计入当期损益所致。

注 3：净资产收益率同比减少 12.14%，主要系公司本年公司在深交所公开发行股票，所有者权益大幅增加所致。

注 4：总资产、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股本增加，主要系生产经营规模扩大，公司本年在深交所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49,266.00 元，该项募集资金已于 2010 年 7 月 5 日全部到位。

2.3 主要产品、原材料等价格变动情况

主要产品价格变动情况：主要产品贝苗价格基本保持平稳，围堰海参价格上涨；

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情况：所需原材料价格略有上涨。

2.4 毛利率变动情况

项目	2010 年	2009 年	2008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幅度超过 30%的原因	与同行业相比差异超过 30%的原因
销售毛利率 (%)	48.97	44.63	45.24	—	—

2.5 主营业务按行业、产品和地区分布情况

2.5.1 主营业务按行业情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营业利润率比上年增减 (%)
海珍品育苗业	17,330.03	9,651.54	44.31	24.74	22.26	1.13
海参养殖业	2,136.90	289.26	86.46	55.35	-48.11	26.99
其他	87.90	40.14	54.33	72.02	32.26	13.72
其中：关联交易	—	—	—	—	—	—

2.5.2 主营业务按品种情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营业利润率比上年增减 (%)
贝苗	11,330.96	5,600.11	50.58	18.47	12.82	2.48
海参苗	5,853.07	3,882.42	33.67	37.36	34.58	1.37
围堰海参	2,136.90	289.26	86.46	106.34	-13.31	18.68
其他	233.90	209.15	10.58	-48.99	-30.26	-24.01
其中：关联交易	—	—	—	—	—	—

2.5.3 主营业务按地区分布情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辽宁省	17,173.91	21.77
河北省	1,695.35	214.40
山东省	685.57	1.27
合计	19,554.83	27.65

2.5.4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结构、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未发生重大变化。

2.6 主要供应商、客户情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前 5 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合计	5,533.33	占采购总额比重 (%)	37.71
前 5 名客户销售金额合计	45,38.78	占销售总额比重 (%)	23.20

2.7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0 年	2009 年	2008 年	同比增减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13.35	—	-1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2,262.41	231.80	80.45	876.02
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3.90	4.75	-152.13	-4392.63
所得税影响额	-257.36	-31.52	8.62	716.5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	-	-	-
合计	1,801.15	218.38	-63.06	724.78

2.8 主要费用情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费用项目	2010 年	2009 年	2008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幅度超过 30% 的原因及影响因素	占 2010 年营业收入比例 (%)
销售费用	131.06	37.48	64.38	注 1	0.67
管理费用	4,322.99	1,828.60	1,196.04	注 2	22.10
财务费用	267.00	298.80	268.95	-	1.36
所得税费用	877.48	628.45	560.14	注 3	4.49
合计	5,598.53	2,793.33	2,089.51	-	28.62

注 1：2010 年度销售费用比上年同期增长 249.68%，主要系公司本年加大了促销力度，销售机构的规模扩大，发生了较多的销售费用所致；

注 2：2010 年度管理费用比上年同期增长 136.41%，主要系本年度有关公司上市的广告宣传费和种质改良试验费及无形资产摊销费、固定资产折旧费大幅增加所致；

注 3：2010 年所得税费用比上年同期增长 39.63%，主要系随着公司生产扩大、利润增加相应需缴纳所得税增加所致。

2.9 现金流状况分析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0 年	2009 年	同比增减 (%)	同比变动幅度超过 30% 的原因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30.73	6,413.10	53.29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量	23,372.30	16,006.61	46.02	注 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量	13,541.57	9,593.51	41.15	注 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369.94	-7,563.49	-354.4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量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量	34,369.94	7,563.49	354.42	注 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004.37	4,436.43	846.81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量	50,066.00	10,400.00	381.40	注 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量	8,061.63	5,963.57	35.18	注 5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465.16	3,286.04	431.50	-
现金流入总计	73,438.30	26,406.61	178.11	-
现金流出总计	55,973.14	23,120.57	142.09	-

注 1：经营活动现金流入量同比增长 46.02%，主要系本年度公司销售增长，回款增加所致；

注 2：经营活动现金流出量同比增长 41.15%，主要系本年度销售增长，随之投入加大所致；

注 3：投资活动现金流出量同比增长 354.42%，主要系本期开始大规模投入上市募投项目所致。

注 4：筹资活动现金流入量同比增长 381.40%，主要系公司本年在深交所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账。

注 5：筹资活动现金流出量同比增长 35.18%，主要系公司深交所公开发行股票所发生的承销费、发行手续费等发行费用。

2.10 薪酬分析

董监高薪酬情况表：

姓名	职务	2010 年度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	2009 年度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	薪酬总额同比增减（%）	公司净利润同比增减（%）	薪酬同比变动与净利润同比变动的比较说明
刘德群	董事长 总经理	49.00	13.80	255.07	39.57	薪酬调整
刘晓庆	董事	9.60	6.40	50.00		薪酬调整
徐玉岩	董事 副总经理 生产经营总监	13.50	11.30	19.47		薪酬调整
宋晓辉	董事 副总经理 财务总监	13.50	9.40	43.62		薪酬调整
韩海鸥	独立董事	3.00	3.00	0.00		
林毅	独立董事	0.00	0.00	0.00		2011.4 新任
张丽	独立董事	3.00	3.00	0.00		
吴忠馨	监事	7.20	4.30	67.44		薪酬调整
刘永辉	监事	9.60	6.40	50.00		薪酬调整
王绮	监事	4.60	3.30	39.39		薪酬调整
林春霖	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6.90	4.50	53.33		薪酬调整
杨殿敏	技术总监	12.00	9.80	22.45		薪酬调整
合计	—	131.90	75.20	75.40		

2.11 会计制度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会计核算方法变更和重大前期会计差错。

3、资产、负债及重大投资等事项进展情况

3.1 重要资产情况

资产类别	存放状态	性质	使用情况	盈利能力情况	减值情况	相关担保、诉讼、仲裁等情况
存货	正常	流动资产	正常	未出现替代资产	无	

房屋建筑物	正常	固定资产	正常	或资产升级换代导致公司核心资产盈利能力下降情况	无	
土地使用权	正常	无形资产	正常		无	
重要设备	正常	固定资产	正常		无	
其他重要资产	正常	固定资产	正常		无	

3.2 资产构成变动情况

资产项目	2010 年末占总资产的 (%)	2009 年末占总资产的 (%)	同比增减 (%)	同比增减达到 20% 的说明
货币资金	25.03	13.44	11.59	-
应收账款	0.00	0.38	-0.38	-
预付账款	2.55	2.38	0.17	-
应收股利	0.00	0.00	0.00	-
其他应收款	0.57	0.00	0.57	-
存货	9.33	4.05	5.28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0.00	0.00	0.00	-
长期股权投资	0.24	0.00	0.24	-
固定资产	33.85	53.38	-19.53	-
在建工程	18.34	13.60	4.74	-
无形资产	10.08	12.72	-2.64	-
商誉	0.00	0.00	0.00	-
长期待摊费用	0.00	0.00	0.00	-
递延所得税资产	0.01	0.05	-0.04	-
合计	100.00	100.00	-	-

3.3 核心资产盈利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资产盈利能力未发生重大变化。

3.4 核心资产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资产使用正常。

3.5 核心资产减值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

3.6 存货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0 年末余额	占 2010 年末总资产的 (%)	市场供求情况	产品销售价格变动情况	原材料价格变动情况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情况
原材料	205.91	0.24	良好	基本稳定	基本稳定	-
消耗性生物资产	7,712.20	9.07	良好	基本稳定	基本稳定	-
库存商品	14.63	0.02	良好	基本稳定	基本稳定	-
合计	7,932.74	9.33	-	-	-	-

注 1：年末存货比期初增加，主要是因为本年围堰海参及越冬海参苗的养殖量大幅增加所致；

注 2：年末存货可变现净值高于账面价，故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7 金融资产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金融资产投资情况。

3.8 主要资产的计量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采用历史成本计量，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3.9 主要子公司或参股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是否列入合并报表	2010 年净利润	2009 年净利润	同比变动比例 (%)	对合并净利润的影响比例 (%)
大连甘井子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	否	-511.80	0.00	-100	0.00
合计	4%		-511.80	0.00	-100	0.00

3.10 PE 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 PE 投资情况。

3.11 债务变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2008 年末	同比增减 (%)	同比变动幅度超过 30% 的原因
短期借款	0.00	4,300.00	4,500.00	-100.00	注 1
应付账款	6,824.24	217.56	776.22	3,036.72	注 2
预收账款	0.00	0.00	0.00	-	-
应付职工薪酬	342.51	216.40	280.12	58.28	注 3
应交税费	175.21	50.04	11.33	250.14	注 4
应付利息	0.00	0.00	0.00	-	-
其他应付款	257.00	26.13	1,600.21	883.54	注 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0.00	0.00	0.00	-	-
其他流动负债	0.00	0.00	0.00	-	-
长期借款	5,000.00	5,000.00	0.00	0.00	-
其他非流动负债	1,360.97	438.69	400.62	210.24	注 6
合计	13,959.93	10,248.82	7,568.50	36.21	-

注 1：2010 年末短期借款同比减少 100%，主要系公司本年归还了全部短期借款所致；

注 2：2010 年末应付账款期末比期初增加 6,606.68 万元，同比增长了 3,036.72%，主要系本期公司围堰海参生产扩大，购买了大量的海参苗。由于未到约定的付款期，年末尚有较大金额的货款未支付所致；

注 3：2010 年末应付职工薪酬期末比期初增加 126.11 万元，同比增长 58.28%，主要系随着公司生产规模的扩大，应付职工薪酬也相应增加所致；

注 4：2010 年末应交税费期末比期初增加 125.17 万元，同比增长 250.14%，主要系随着公司利润额的增长，应交税费也相应增加所致；

注 5：2010 年末其他应付款期末比期初增加 230.87 万元，同比增长 883.54%，主要系公司本期与上市相关的广告费 180 万元截至期末尚未支付所致。

注 6：2010 年末其他非流动负债期末比期初增加 922.28 万元，同比增长 210.24%，主要系 2010 年根据辽宁省农村经济委员会文件（辽农[2010]143 号）关于下达 2010 年农业部第一批财政专项计划的通知，公司收到政府补助 80 万元，其中 50 万元农业基础设施专项资金补助记入递延收益，其余 30 万元记入当期营业外收入，本期摊销 2.08 万元，余额 47.92 万元仍于“其他非流动负债”科目核算。2010 年公司收到瓦房店市炮台镇人民政府拨付的农业基础设施专项资金补助（炮政发[2010]21 号）8.84 万元记入递延收益，本期摊销 0.49 万元，余额 8.35 万元仍于“其他非流动负债”科目核算。2010 年根据公司与瓦房店市人民政府签订的哈大铁路客运专线（炮台镇段）建设工程征地动迁投资包干协议（补偿标准按瓦房店市国土资源局[2008]32 号文件《关于哈大铁路客运专线征地动迁补偿方案》和评估相结合的方法执行），公司收到动迁补偿款 2,709.85 万元，公司将对养殖物的补偿 1,791.57 万元记入本期营业外收入，将补偿养殖用筏、人工造礁等建筑物的 918.28 万元记入递延收益，本期摊销 29.72 万元，余额 888.56 万元仍于“其他非流动负债”科目核算所致。

3.12 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8 年
流动比率	4.19	1.20	249.17	0.52
速动比率	3.15	0.96	228.13	0.36
资产负债率(%)	16.42	36.05	-19.63	35.31
利息保障倍数	22.30	17.46	27.72	17.38

流动比率同比增长 249.17%，速动比率同比增长 228.13%，主要系公司本年公司在深交所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492,660,000.00 元，该项募集资金已于 2010 年 7 月 5 日全部到位；利息保障倍数增加 4.84，同比增长 27.72%，主要系公司本年销售收入增加，归还了全部短期借款，财务费用减少所致。

3.13 资产营运能力分析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8 年
应收账款周转率	342.15	49.78	587.32%	35.82
应收账款周转天数	1.05	7.23	-6.18	10.05
存货周转率	2.20	7.30	-69.86%	5.77
存货周转天数	163.64	49.32	114.32	62.39

（二）未来展望、发展思路和措施

1、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趋势及市场竞争格局

1.1 行业发展趋势

随着我国海珍品苗种业的发展，一些现代的育种和繁育技术逐步成熟，并走出科研院所，越来越多地被苗种生产企业所采用，未来这些技术将在种质改良和苗种繁育等方面发挥越来越重要的作用，并逐步提升苗种产业的整体水平。这些技术包括家系选择育种、群体选择育种、杂交育种、分子标记辅助育种等育种技术以及苗种繁育方面的附着基改革、饵料培育、病害防治、生物制剂研究等。但是，这些育种技术往往需要经过几年甚至十几年坚持不懈的研发、选育，才能培育出基因优良的新品种，因此育种技术的研究责任更多的需要科研院所和行业龙头企业共同承担。近年来，国家开始建设以行业龙头企业为主体，科研院所为依托的国家级现代水产育种中心，研究确定我国自主选育和品种创新工作的思路和技术路线，这将是一个很好的育种技术研究、推广载体，龙头企业和科研院所的有效对接，实际上也是技术与市场的有效对接，最终会实现研究与推广的有效对接，对于现代育种技术的应用和推广会起到积极作用，并最终带来苗种产业的新革命。

目前我国有海珍品苗种企业近 5,000 家，苗种繁育水体大约在 1,500 万立方米，年交易额在 45 亿元左右。这个广阔的市场目前还处于初级开发阶段，随着良种研究的深入，能够掌握良种技术，培育出海珍品系列良种的企业将在这个海珍品种子市场上取得更多的市场份额，优质海珍品苗种市场空间将在 50 亿元以上。

根据国家有关统计，我国已建成省级以上水产原良种场 449 个，国家初步形成了以育种中心为核心，以原良种场为主体的原良种应用推广体系，但是目前很多原良种场尚未完全发挥应有的作用，大部分原良种场等同或停留在一般苗种场的水平，在种质改良、提纯复壮方面没有投入更大的精力，原良种场与科研院所的对接合作尚处于初级阶段，深层次合作没有得到有效开展，因此原良种场的科技力量难以适应其职能的需要，作用没有有效发挥。按照农业部有关要求，到 2010 年，良种覆盖率要提高 20%，该目标要主要依靠现有的省级以上原良种场实施，因此加强原良种体系建设，完善原良种场的管理，应成为主要途径。在原良种体系完善方面，一是要在提高原良种场审核标准的基础上进一步增加原良种场的数量；二是加强对原良种场的监测，把良种推广指标列入原良种场监测的重要指标加以约束；三是对原良种场与科研院所合作研究种质改良技术，推广原良种的项目给予政策支持。

根据统计，目前我国海珍品苗种企业近 5,000 家，其中大多数是繁育水体在 2,000 立方米以下的小型苗种场，这些苗种场设备陈旧、技术落后、管理不规范，亲本来源随意，用药无法控制，苗种质量难以保证，甚至很多苗种场抱着“撞大运”的经营心态。这种现状是导致目前良种推广困难的主要原因之一。随着苗种产业的发展，种苗业科技含量将进一步提升，

这种散乱现状将无法适应产业发展的需要，一批种苗行业的龙头企业凭借规模、资金、管理、技术等优势，与科研院所合作，研究并应用新技术，培育优质苗种，在行业内脱颖而出，通过兼并、收购等形式将一批中等苗种场予以整合，同时运用市场规律淘汰一大批小型苗种场，行业集中度将迅速提升。国际上种猪、种鸡行业以及国内的水稻、玉米种业的发展均经历了这个过程。

海珍品苗种产业是一个科技含量高，效益显著的产业，也是一个伴随着海珍品养殖产业蓬勃发展而有着广阔前景的产业，随着科技型苗种企业的发展，这个产业将为我国水产养殖产业的总体发展起到更多、更积极的作用。

1.2 面临的市场竞争格局

我国海珍品苗种业起步于 20 世纪 70 年代，经过近 40 年的发展，目前已形成以贝类苗种为主，海参、鲍鱼、海胆等多种海珍品苗种为副的养殖格局，属市场充分竞争的行业。在我国海珍品苗种业长期发展的历程中，一些企业利用其技术、资金、管理、市场等方面的优势逐渐在行业内崭露头角。

良种对农业发展的贡献越来越大，根据 FDA（世界粮农组织）统计，良种对养殖产品单产增加的贡献率已经达到 25%，美国等发达国家甚至达到 40%。而我国水产品良种覆盖率还很低，根据农业部统计数据显示，目前我国水产养殖良种覆盖率仅为 20%，与农业中畜禽养殖业 50%、水稻玉米种植业 100%的良种覆盖率相比差距巨大。大力推进良种运用和提升良种覆盖率是我国海水养殖业持续发展的必须路径。随着海珍品养殖良种覆盖率的提升，市场对海珍品优质良种的需求量将会大幅增加。

1.3 公司的主要风险

1.3.1 较为单一的产品结构面临的经营风险

公司自成立以来，已掌握了虾、蟹、扇贝、海参、鲍鱼、海胆等海珍品苗种的工厂化培育技术并积累了相应的规模化繁育的经验。公司繁育的各类海珍品苗在生产设施方面具有通用性，在公司繁育水体规模有限的情况下，公司会根据市场整体需求状况及公司发展战略的需要，适时调整不同时期繁育的品种结构。公司扇贝苗及海参苗繁育的优势行业地位为公司品牌、声誉、竞争力等方面带来了明显的规模效应，但从公司长远发展考虑，这种较为单一的产品结构使公司面临一定的经营风险。公司将通过资源整合完善产业链降低产品单一的经营性风险。

1.3.2 苗种繁育病害风险

海珍品苗种在繁育过程中，会由于近亲繁殖、海水水质污染、苗种车间消毒不到位、繁育密度过大等原因而发生各种病害，甚至会造成苗种的死亡。公司内部建立了一系列生产管理制度，有效的苗种病害风险得到有效防范。从公司 2001 年设立经营至今并未发生大面积、爆发性的病害。

1.3.3 自然灾害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海珍品育苗和海参围堰养殖受所处海域的自然环境和生态环境的影响较大。养殖海域一旦发生台风、风暴潮、气候异常等自然灾害，或大面积发生严重的水生动物疫病，以及赤潮、溢油等环保事故，则会影响到公司养殖产品的生存安全，给公司造成严重的经济损失。

公司通过合理的控制养殖密度和原良种的投放，通过人工监测关注养殖海域的生态环境，并制定了突发事件的预防应对管理办法。公司建立了海水净化系统保证了育苗用水的安全和环保。公司所属海域属于渤海湾内湾，非航道海域近年来未曾发生过溢油和其他环保事故。

2、公司近期发展战略

公司以“致力海洋种苗业发展，打造中国海珍品摇篮”为总体目标，依托海水养殖业快速发展的总体趋势和消费升级的市场背景，继续秉承““诚信、共赢、领先、实干“的经营理念 and 自主创新，种苗并举，力拓市场的工作思路，努力提高公司海珍品苗种繁育技术水平和资源的综合配置开发能力，扩大公司育苗规模，以满足高速发展的海珍品养殖产业的需要；公司坚持致力海珍品优良品种的持续研发和规模化生产，为养殖业提供优良苗种为指导思想，走一条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同步增长的生态、健康、持续苗种繁育之路；充分发挥现有产业基础的竞争优势，适度延伸公司产业链条。其具体战略规划如下：

2.1 科技化战略

加大科研投入力度，继续加强自身科研力量，积极与国内外科研院所建立紧密合作关系，吸收转化国内外先进的苗种繁育技术，走产学研相结合的苗种产业自主创新之路。要对现有主要扇贝和海参品种实施种质改良、提纯复壮，研究出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壹桥”系列优良品种，同时积极探索国内外适宜养殖的海珍品新品种苗种培育技术，努力新增 3—5 个储备品种，并适时投入产业化繁育和经营。

2.2 规模化战略

有效利用资本市场融资平台，迅速扩大育苗规模，本着市场需求、技术创新、综合利用的原则，发挥国内规模最大的苗种繁育基地的优势，做强、做优、做大主业，实现多品种规模化育苗，降低经营风险，变规模优势、资源优势为经济优势，在提高经济效益的基础上，带动公司相关产业的发展。

2.3 市场化战略

根据国内海珍品育苗、养殖产业发展趋势，结合公司募集资金实施后规模和产品的实际，在国内主要海珍品养殖区域设立市场销售办事处和客户服务中心，积极开展市场调研、产品营销和售后服务，在提升苗种质量的同时，提高壹桥品牌的知名度，利用 2—3 年时间，在国内育苗养殖产业中发扬“壹桥”海珍品苗种第一品牌的行业地位，以市场为导向积极化解市场风险，扩大市场份额，提高经济效益，为投资者、社会、员工、客户创造更大的收益。

2.4 资本化战略

按照资本市场的运作规律和上市公司的要求，积极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不断规范企业行为，实施科学、民主决策，保持公司持续发展的强劲动力。适应公司上市后规范运作和规模扩大的要求，坚持专业的事，专业人才做的用人思想，推进公司人力资本和人力资源的管理，实现以人为本，以德为先，量才录用，人尽其才的人力资源管理理念，确保公司各项经营指标顺利完成。

3、公司 2011 年的主要经营目标和措施

2011 年是公司把握新机遇，迎接新挑战的一年。2010 年的上市为公司带来了新的发展契机，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和海域资源的取得为公司带来了新的发展机遇，同时 2011 年如何保证育苗产量稳步增长、募集资金项目的顺利实施、新海域的开发利用、产业链的整合等问题成为新的挑战。公司管理层将通过以下几个方面应对这一系列的挑战：

3.1 在募投项目尚未投产的情况下，面临市场日益旺盛的需求，公司 2010 年末通过收购、租赁等方式增加 2011 年育苗水体 57,000 立方米，从而保障 2011 年苗种的供应和自身需求。

3.2 积极开展募投项目的建设，保证年内募投项目完工并将设备调试完毕实现可运营状态，保证 2012 年投入育苗生产。

3.3 公司 2011 年计划通过银行贷款 3 亿元和自有资金开展围堰养殖海域的改造，争取在 2011 年完成 1 万亩围堰海参养殖海域的改造。同时对 2010 年度改造完毕的围堰进行海参苗的投放。

3.4 公司将通过建立海产品加工厂，对公司养殖出品的各类海产品进行加工，从而实现了育苗—养殖—加工—销售全产业链经营模式，有效的降低公司经营风险，从而增加了新的利润增长点。

4、公司为实现未来发展战略所需的资金需求、使用计划及资金来源情况

公司 2010 年上市共获得募集资金净额 468,762,203.00 元。其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248,000,000 元，超募资金 220,762,203.00 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在建设中，预计 2011 年完工，2012 年投入使用。公司通过利用超募资金取得海域使用权、偿还银行贷款以及资产收购，超募资金得到充分利用，为公司发展赢得机遇。

公司未来发展战略所需的资金短期内将通过公司自有资金和银行贷款来解决。从长远的角度公司将充分利用资本市场平台给予的融资渠道获得公司发展所需要的资金，从而保证公司战略的顺利实施。

二、公司投资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6,876.2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7,877.9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7,877.9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海珍品苗种规模化繁育基地项目	否	24,800.00	24,800.00	8,554.53	8,554.53	34.49	2011年12月31日	0.0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4,800.00	24,800.00	8,554.53	8,554.53	-	-	0.00	-	-
超募资金投向										
海参良种基地项目	否	17,000.00	17,000.00	15,023.45	15,023.45	88.37	2011年6月30日	0.00	不适用	否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4,300.00	4,300.00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17,000.00	17,000.00	19,323.45	19,323.45	-	-	0.00	-	-
合计	-	41,800.00	41,800.00	27,877.98	27,877.98	-	-	0.0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	无									

变化的情况说明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适用</p> <p>本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61,806,970.19 元,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浩华验字[2010]第 66 号验资报告。根据财政部 2010 年 12 月 28 日财会[2010]25 号文关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上市公司和非上市企业做好 2010 年年报工作的通知,公司将本年度发行证券过程中发生的路演推介费等费用 6,955,232.81 元,从发行费用调整入 2010 年当期损益,同时募集资金净额增加 6,955,232.81 元,即募集资金净额合计 468,762,203.00 元,该笔调整资金公司已于 2011 年 4 月 18 日由自有资金账户转入募集资金账户。公司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248,000,000 元,超募资金为 220,762,203.00 元,报告期内,公司使用超募资金如下:</p> <p>1、根据公司于 2010 年 8 月 30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偿还银行贷款的议案》,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1,300 万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并于 2010 年 9 月 17 日从募集资金专户中划转了该款项。</p> <p>2、根据公司于 2010 年 8 月 30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取得海域用权的议案》,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5,500 万元用于取得海域使用权,并于 2010 年 9 月 17 日已从募集资金专户中划转了 2,000 万元,于 2010 年 9 月 20 日划转了 3,000 万元,于 2010 年 11 月 5 日划转了 500 万元。</p> <p>3、根据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 3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偿还银行贷款的议案》,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3,000 万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并于 2010 年 12 月 7 日从募集资金专户中划转了该款项。</p> <p>4、根据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11,500 万元建设海参良种基地项目。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支付 9,523.45 万元。</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p>适用</p> <p>根据大连普湾新区土地房屋局通知,因普湾新区总体规划,将对公司所在地瓦房店市炮台镇鲍鱼岛村做出规划调整,公司将育苗基地及研发中心两个子项目涉及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由大连市瓦房店市炮台镇鲍鱼岛村变更为大连市瓦房店市谢屯镇沙山村。变更后募投项目的三个子项目——育苗基地、研发中心、暂养基地将全部集中于大连市瓦房店市谢屯镇沙山村。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事项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其间公司履行了必要的法定程序。</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根据公司于 2010 年 7 月 23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截至 2010 年 07 月 10 日止,公司利用自筹资金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资金 5,514.53 万元,并于 2010 年 7 月 26 日从募集资金专户中划转了该款项。</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专户银行名称:中国农业银行大连瓦房店支行炮台分理处,银行账号:514001040011337,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大连壹桥海洋苗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830号)核准,公司于 2010 年 7 月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700 万股,每股面值 1.00 元,每股发行价 28.98 元,共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492,66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30,853,029.81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61,806,970.19 元。该项募集资金已于 2010 年 7 月 5 日全部到位,已经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浩华验字[2010]第 66 号验资报告。

根据财政部 2010 年 12 月 28 日财会[2010]25 号文关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上市公司和非上市企业

做好 2010 年年报工作的通知》，公司将本年度发行证券过程中发生的路演推介费等费用 6,955,232.81 元，从发行费用调整入 2010 年当期损益，同时募集资金净额增加 6,955,232.81 元，即募集资金净额合计 468,762,203.00 元，该笔调整资金公司已于 2011 年 4 月 18 日由自有资金账户转入募集资金账户。

（二）非募集资金投资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项目收益情况
围堰海参养殖基地	10,871.39	完工	无
合计	10,871.39	-	-

三、报告期内公司重要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以及重大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要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以及重大前期差错更正的情况。

四、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的会议情况和决议内容

公司 2010 年度董事会一共召开了八次董事会。

1、2010 年 1 月 9 日，公司召开了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董事长经常性采购生产用煤的议案》。

2、2010 年 7 月 16 日，公司召开了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投资设立甘井子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3、2010 年 7 月 23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关于用募投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200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0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0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召开 2009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4、2010 年 8 月 13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了《大连壹桥海洋苗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上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5、2010 年 8 月 30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偿还银行贷款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取得海域使用权的议案》、《召开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6、2010 年 10 月 8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建设海参良种基地项目的议案》、《召开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7、2010 年 10 月 25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了《2010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及全文》、《设立大连壹桥海洋苗业股份有限公司普湾分公司的议案》、《设立大连壹桥海洋苗业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的议案》。

8、2010 年 12 月 3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偿还银行贷款的议案》、《收购资产的议案》、《申请银行贷款的议案》。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有效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全部决议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1、根据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的《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于 2010 年 9 月完成工商变更，其他议案均得到严格有效执行。

2、根据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偿还银行贷款的议案》公司已利用超募资金归还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瓦房店支行 1,300 万元贷款；《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取得海域使用权的议案》，公司利用超募资金 5,500 万元，已取得位于瓦房店市谢屯镇沙山村 39,932.7 亩海域。

3、根据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建设海参良种基地项目的议案》，公司利用超募资金 11,500 万元进行海参良种基地项目的建设，现阶段项目按计划顺利实施。

（三）董事会下设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1、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 4 次会议，审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及执行情况，审核公司所有重要的会计政策，定期了解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督促和指导公司审计部对公司财务管理运行情况定期和不定期的检查和评估等。

审计委员会在 2010 年度审计工作中，对公司编制的 2010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阅并出具书面审核意见；与会计师事务所就公司年报审计进行沟通和交流并不定期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如期出具审计报告；对会计师事务所的工作进行评价并向董事会提续聘议案等。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大连壹桥海洋苗业股份有限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切实履行职责，主要负责制定公司董事及经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制定、审查公司董事及经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各自的分工，认真履行了相应的职责，较好的完成了其工作目标和经济效益指标。经审核，2010 年度内公司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支付的薪酬公平、合理，符合公司有关薪酬政策、考核标准，同意公司在年度报告中披露对其支付的薪酬。

五、公司 2010 年利润分配预案

经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国浩审字【2011】第 887 号审计报告，2010 年度实现净利润 60,199,514.38 元，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按 2010 年度实现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6,019,951.44 元，余下可分配利润为 54,179,562.94 元，加上以前年度公司剩余可分配利润 73,754,316.63 元，公司可供配利润为 127,933,879.57 元。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本公积 501,614,477.27 元。

2010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为：

以公司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6,700 万股为基数，以公司可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3.0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20,100,000.00 元。

以公司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6700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股份 10 股。

公司实施上述分配方案后，母公司剩余可分配利润 107,833,879.57 元全额结转下一年度，资本公积金变更为 434,614,477.27 元，股本变更为 13,4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分配前公司总股本为 6,700 万股，分配后总股本增至 13,400 万股。按新股本 13,400 万股摊薄计算，2010 年度基本每股收益为 0.45 元。本预案需经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公司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09 年	2008 年	2007 年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132,509.77	38,816,730.93	31,523,906.84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0	0	0

六、报告期内，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第八节 监事会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在全体监事的共同努力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恪尽职守，认真履行监督职责，积极开展工作。通过依法出席和列席公司股东大会及董事会会议，对公司经营决策程序、依法运作情况、财务状况以及内部管理等进行了核查，同时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性、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2010 年监事会具体工作如下分述：

一、监事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六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2010 年 7 月 23 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在公司办公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 ①、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 ②、审议通过《200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③、审议通过《2009 年财务决算报告》；
- ④、审议通过《200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本次监事会的决议公告刊登在 2010 年 7 月 24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2、2010 年 8 月 13 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在公司办公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 ①、审议通过《大连壹桥海洋苗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上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3、2010 年 8 月 30 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在公司办公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 ①、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偿还银行贷款的议案》；
- ②、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取得海域使用权的议案》；

本次监事会的决议公告刊登在 2010 年 8 月 31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4、2010 年 10 月 8 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在公司办公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①、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建设海参良种基地项目的议案》；

本次监事会的决议公告刊登在 2010 年 10 月 11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5、2010 年 10 月 25 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在公司办公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①、审议通过《2010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及全文》；

6、2010 年 12 月 3 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在公司办公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①、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偿还银行贷款的议案》；

②、审议通过《收购资产的议案》；

本次监事会的决议公告刊登在 2010 年 12 月 4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二、监事会对 2010 年度公司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1、对公司规范运作的独立意见

2010 年，在公司全体股东的大力支持下，在董事会和经营层的积极配合下，监事会列席和出席了历次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参与公司重大决策的讨论，依法对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履行了法律监督程序，做到事前审查、事中参与、事后监督，有效促进各项议案的正规落实。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范运作，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务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有损于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2、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制度和财务状况等进行了认真细致的监督和检查，认为公司严格执行了企业会计准则，财务内控制度健全；财务状况良好，资产质量优良；会计无重大遗漏和虚假记载，财务报告真实、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对公司 2010 年度收购、出售资产情况的独立意见

通过对公司 2010 年交易情况的核查，公司利用自有资金 500 万元和银行贷款 1500 万元

用于收购位于瓦房店市谢屯镇沙山村的大连雨田海产养殖有限公司。除此次收购资产行为外，无其他收购、出售重大资产行为。报告期内未发生内幕交易以及其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4、对公司 2010 年度关联交易及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关联交易及关联方占用资金的情况。

5、对公司 2010 年度对外担保情况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无对外担保及股权、资产置换情况。

6、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估的意见

监事会对《公司 201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如下意见：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体系，制订了较为完善、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的内控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各项内部控制在生产经营等公司营运的各个环节中得到了持续和有效的执行，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第九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破产重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破产重组事项。

三、报告期末证券投资情况及报告期内证券投资的买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证券投资的买卖情况。

四、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信托公司和期货公司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公司出资 200 万元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六名法人股东共同出资设立大连甘井子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注册资本 5000 万元，本公司出资占总股本 4%。

五、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公司拟以不超过 2,000 万元收购大连雨田海产养殖有限公司拥有的位于瓦房店市谢屯镇沙山村，建筑面积 8,660.32 平方米的约 11,000 立方米水体的育苗场及育苗室坐落的 11,200 平方米土地使用权，该收购事项处于进行中，尚未完成。

该育苗室设施完善具备运营能力、权属清晰不存重大争议和纠纷。大连雨田海产养殖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4 年 7 月 12 日注册号 2102812123204，注册地位于瓦房店市交流岛乡大山村，经营范围主要从事海产品养殖、育苗，法人代表石雨田，占有雨田海产公司 90% 股权，是雨田海产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六、股权激励计划具体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实施股权激励计划。

七、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八、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报告期内，公司未签定重大托管、承包、租赁合同，也没有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履行的重大托管、承包、租赁合同。

(二)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对外担保事项，也没有对控股子公司担保事项。

(三)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事项，没有委托贷款事项，也没有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的现金资产委托管理及委托贷款事项。

(四) 其它重大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了以下两笔绝对金额超过 300 万元的工业品买卖合同，出卖方均为瓦房店瑞丰煤炭贸易有限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关联交易情况），具体合同交易情况如下表：

标的名称	计量单位	数量（吨）	单价（元）	总金额（元）	签订时间	交货时间	备注
煤	吨	8,000.00	730	5,840,000.00	2010年10月15日	2010年10月30日前	无
煤	吨	12,000.00	730	8,760,000.00	2010年11月20日	2010年12月30日前	无

九、公司或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含 5%）的股东承诺事项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所有股东均作出承诺如下：

承诺方	承诺事项	是否履行承诺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德群及其女刘晓庆	1、目前未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股份有限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未拥有与股份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的控股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将来也不会从事与股份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2、不会直接投资、收购与股份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企业和项目，不会以任何方式为竞争企业提供帮助； 3、如果将来因任何原因引起刘德群或刘晓庆所拥有资产与股份公司发生同业竞争，其将积极采取有效措施，放弃此类同业竞争。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履行上述承诺
自愿锁定股份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德群及其女刘晓庆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内自愿接受锁定，在此期间承诺方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首次公开发行前已持有的大连壹桥股份，也不由大连壹桥收购该部分股份。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履行上述承诺

公司股东中担任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刘德群、刘晓庆另外承诺	1、前述锁定期满后，若依然出任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上半年末所持有大连壹桥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2、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 3、离职满半年后 12 个月内转让股份数量不超过其所持有大连壹桥股份总数的 50%。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履行上述承诺
承担潜在补缴税款义务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刘德群	如果公司 2006 年及 2007 年 1-9 月份所免缴的企业所得税被追缴，其将承担补缴及其相应义务。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履行上述承诺
其他承诺		
本公司	因使用超募资金 3000 万元分别偿还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1 月 28 日到期的 1500 万银行贷款和 2011 年 5 月 25 日到期的 1500 万银行贷款，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公司将超募资金放置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公司承诺偿还金融机构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后十二个月内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履行上述承诺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未有新增持股 5%以上（含 5%）的股东。

十、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支付报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改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司目前聘任的审计机构为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本年度公司支付的审计费用为 100 万元。

十一、公司、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受处罚情况、中国证监会及派出机构巡检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没有被采取司法强制措施的情况。经自查，未发现公司存在《中小企业板投资者权益保护指引》第 44 条所规定的损害投资者权益的情形。

十二、报告期内其他重大事项信息索引

披露时间	披露事项	信息披露报刊	信息披露网站网址
2010-07-17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www.cninfo.com.cn
2010-07-17	《对外投资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www.cninfo.com.cn
2010-07-19	《关于“大连新港输油管道爆炸”的影响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www.cninfo.com.cn
2010-07-24	《一届九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www.cninfo.com.cn
2010-07-24	《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www.cninfo.com.cn

披露时间	披露事项	信息披露报刊	信息披露网站网址
2010-07-24	《公司章程》		www.cninfo.com.cn
2010-07-24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www.cninfo.com.cn
2010-07-24	《关于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		www.cninfo.com.cn
2010-07-24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www.cninfo.com.cn
2010-07-24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和 2009 年度利润分配的意见》		www.cninfo.com.cn
2010-07-24	《章程修正案》		www.cninfo.com.cn
2010-07-24	《关于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www.cninfo.com.cn
2010-07-28	《关于召开 2009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www.cninfo.com.cn
2010-07-28	《200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包振民）》		www.cninfo.com.cn
2010-07-28	《200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张丽）》		www.cninfo.com.cn
2010-07-28	《200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韩海鸥）》		www.cninfo.com.cn
2010-07-31	《2010 半年度业绩快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www.cninfo.com.cn
2010-08-05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www.cninfo.com.cn
2010-08-16	《201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www.cninfo.com.cn
2010-08-16	《2010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		www.cninfo.com.cn
2010-08-16	《2010 年半年度报告》		www.cninfo.com.cn
2010-08-16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www.cninfo.com.cn
2010-08-16	《2010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		www.cninfo.com.cn
2010-08-18	《2009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www.cninfo.com.cn
2010-08-18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www.cninfo.com.cn
2010-08-31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公司部分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的保荐意见》		www.cninfo.com.cn
2010-08-31	《关于召开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www.cninfo.com.cn
2010-08-31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取得海域使用权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www.cninfo.com.cn
2010-08-31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偿还银行贷款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www.cninfo.com.cn
2010-08-31	《关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所涉事项的独立意见》		www.cninfo.com.cn
2010-08-31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www.cninfo.com.cn
2010-08-31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www.cninfo.com.cn
2010-08-31	《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www.cninfo.com.cn
2010-09-02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www.cninfo.com.cn
2010-09-16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www.cninfo.com.cn
2010-09-16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www.cninfo.com.cn
2010-09-16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www.cninfo.com.cn
2010-10-08	《关于网下配售股份上市流通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www.cninfo.com.cn
2010-10-11	《关于取得海域使用权进展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www.cninfo.com.cn

披露时间	披露事项	信息披露报刊	信息披露网站网址
2010-10-11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公司部分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的保健意见》		www.cninfo.com.cn
2010-10-11	《关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所涉及事项的独立意见》		www.cninfo.com.cn
2010-10-11	《关于召开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www.cninfo.com.cn
2010-10-11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建设海参良种基地项目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www.cninfo.com.cn
2010-10-11	《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www.cninfo.com.cn
2010-10-11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www.cninfo.com.cn
2010-10-26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www.cninfo.com.cn
2010-10-26	《2010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www.cninfo.com.cn
2010-10-26	《2010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		www.cninfo.com.cn
2010-10-27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www.cninfo.com.cn
2010-10-27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www.cninfo.com.cn
2010-10-28	《整体搬迁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www.cninfo.com.cn
2010-12-04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www.cninfo.com.cn
2010-12-04	《关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所涉事项的独立意见》		www.cninfo.com.cn
2010-12-04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www.cninfo.com.cn
2010-12-04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偿还银行贷款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www.cninfo.com.cn
2010-12-04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公司部分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的保荐意见》		www.cninfo.com.cn
2010-12-04	《收购资产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www.cninfo.com.cn
2010-12-31	《关于获得政府补偿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www.cninfo.com.cn
2010-12-31	《关于 2010 年度业绩预告的修正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www.cninfo.com.cn

第十节 财务报告

审计报告

国浩审字[2011]第 887 号

大连壹桥海洋苗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大连壹桥海洋苗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壹桥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0 年度的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壹桥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

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壹桥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壹桥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一曲

中国注册会计师：

关 涛

二〇一一年四月十九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大连壹桥海洋苗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四、1	212,852,336.73	38,200,765.30	短期借款	四、13		43,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应付票据			
应收账款	四、2		1,086,261.35	应付账款	四、14	68,242,429.36	2,175,612.75
预付款项	四、4	21,661,824.00	6,762,270.51	预收款项			
应收利息				应付职工薪酬	四、15	3,425,133.56	2,164,005.48
应收股利				应交税费	四、16	1,752,080.96	500,393.12
其他应收款	四、3	4,849,530.00	180.00	应付利息			
存货	四、5	79,327,443.42	11,513,298.06	应付股利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应付款	四、17	2,570,000.00	261,250.00
其他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资产合计		318,691,134.15	57,562,775.22	流动负债合计		75,989,643.88	48,101,261.35

法定代表人：刘德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晓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回俊英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大连壹桥海洋苗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长期借款	四、18	50,000,000.00	50,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应付债券			
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付款			
长期股权投资	四、6	2,000,000.00		专项应付款			
投资性房地产				预计负债			
固定资产	四、7	287,853,140.94	151,756,242.6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在建工程	四、8	155,993,382.32	38,670,170.43	其他非流动负债	四、19	13,609,715.15	4,386,895.91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非流动负债合计		63,609,715.15	54,386,895.91
生产性生物资产	四、9			负债合计		139,599,359.03	102,488,157.26
油气资产				股东权益：			
无形资产	四、10	85,708,173.03	36,169,807.76	股 本	四、20	67,000,000.00	50,000,000.00
开发支出				资本公积	四、21	501,614,477.27	49,852,274.27
商誉				减：库存股			
长期待摊费用				专项储备			
递延所得税资产	四、11	116,760.94	130,676.15	盈余公积	四、22	14,214,875.51	8,194,924.07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四、23	127,933,879.57	73,754,316.63
非流动资产合计		531,671,457.23	226,726,897.01	股东权益合计		710,763,232.35	181,801,514.97
资产总计		850,362,591.38	284,289,672.23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850,362,591.38	284,289,672.23

法定代表人： 刘德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宋晓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回俊英

利润表

编制单位：大连壹桥海洋苗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四、24	195,613,320.74	153,195,029.71
减：营业成本	四、24	99,815,604.73	84,822,560.35
营业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四、25	1,310,575.40	374,820.55
管理费用	四、26	43,229,866.04	18,286,036.39
财务费用	四、27	2,669,952.25	2,988,020.13
资产减值损失	四、28	198,078.35	-194,400.8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8,389,243.97	46,917,993.14
加：营业外收入	四、29	22,624,144.06	2,547,233.99
减：营业外支出	四、29	2,039,044.03	48,209.1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8,974,344.00	49,417,017.99
减：所得税费用	四、30	8,774,829.62	6,284,508.2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0,199,514.38	43,132,509.77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四、31	1.05	0.86
（二）稀释每股收益	四、31	1.05	0.86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60,199,514.38	43,132,509.77

法定代表人：刘德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晓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回俊英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大连壹桥海洋苗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6,756,753.74	157,063,246.7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32	36,966,232.37	3,002,839.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3,722,986.11	160,066,086.4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6,333,599.13	57,350,338.3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662,330.99	22,043,986.56
支付的各项税费		7,859,687.63	5,935,515.9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32	37,560,039.41	10,605,263.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5,415,657.16	95,935,104.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33	98,307,328.95	64,130,982.1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41,699,433.76	75,634,886.15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3,699,433.76	75,634,886.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3,699,433.76	-75,634,886.1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70,66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104,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660,000.00	104,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3,000,000.00	56,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868,526.76	3,635,703.3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32	1,747,797.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616,323.76	59,635,703.3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0,043,676.24	44,364,296.6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4,651,571.43	32,860,392.6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200,765.30	5,340,372.6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2,852,336.73	38,200,765.30

法定代表人：刘德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晓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回俊英

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大连壹桥海洋苗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49,852,274.27			8,194,924.07		73,754,316.63	181,801,514.9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0,000,000.00	49,852,274.27			8,194,924.07		73,754,316.63	181,801,514.9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7,000,000.00	451,762,203.00			6,019,951.44		54,179,562.94	528,961,717.38
(一) 净利润							60,199,514.38	60,199,514.38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60,199,514.38	60,199,514.38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7,000,000.00	451,762,203.00						468,762,203.00
1. 股东投入资本	17,000,000.00	451,762,203.00						468,762,203.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6,019,951.44		-6,019,951.44	
1. 提取盈余公积					6,019,951.44		-6,019,951.4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提取专项储备								
2. 使用专项储备								
(七)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67,000,000.00	501,614,477.27			14,214,875.51		127,933,879.57	710,763,232.35

法定代表人：刘德群

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晓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回俊英

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大连壹桥海洋苗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上期金额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49,852,274.27			3,881,673.09		34,935,057.84	138,669,005.2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0,000,000.00	49,852,274.27			3,881,673.09		34,935,057.84	138,669,005.2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4,313,250.98		38,819,258.79	43,132,509.77
(一) 净利润							43,132,509.77	43,132,509.77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43,132,509.77	43,132,509.77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4,313,250.98		-4,313,250.98	
1. 提取盈余公积					4,313,250.98		-4,313,250.98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提取专项储备								
2. 使用专项储备								
(七)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49,852,274.27			8,194,924.07		73,754,316.63	181,801,514.97

法定代表人：刘德群

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晓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回俊英

大连壹桥海洋苗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非特别注明, 以下货币单位为元, 币种为人民币)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历史: 大连壹桥海洋苗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的前身为成立于 2001 年 8 月 22 日的大连壹桥海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壹桥海产”), 由自然人刘德群、刘德军以实物方式共同出资设立, 注册资本 300 万元, 其中, 刘德群出资 270 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 90%; 刘德军出资 30 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 10%。2004 年 2 月 15 日, 经壹桥海产股东会决议通过, 壹桥海产注册资本由 300 万元增至 3,080 万元。本次新增注册资本 2,780 万元由刘德群以其拥有的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对壹桥海产进行增资。2004 年 8 月 18 日, 壹桥海产股东会通过公司更名的议案, 经大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 壹桥海产名称变更为“大连壹桥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壹桥集团”), 并在大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变更登记。2007 年 6 月 1 日, 壹桥集团股东会决议通过: 刘德军将其持有的在公司的 30 万元出资转让给赵长松; 刘德群将其持有的公司的出资中的 90 万元转让给赵长松、60 万元转让给邓伟、60 万元转让给丁龙、50 万元转让给关书华、50 万元转让给宋淑艳、50 万元转让给李永华、50 万元转让给祁逢俊、50 万元转让给王心伶。2007 年 12 月, 壹桥集团股东会决议通过: 刘德群将其持有公司的出资中的 453.9 万元转让给刘晓庆、30 万元转让给张金华、25 万元转让给徐玉岩、12.5 万元转让给宋晓晖、6 万元转让给于永国、6 万元转让给高颖、6 万元转让给沈红丽、6 万元转让给姜国宏、6 万元转让给王成斌、6 万元转让给杨殿敏、6 万元转让给迟飞跃、3 万元转让给王少民、1.8 万元转让给宋广代、1.2 万元转让给宋广昌、1.2 万元转让给隋成福、1.2 万元转让给刘永辉、1.2 万元转让给吴忠馨、1.2 万元转让给王岩昌、1.2 万元转让给宋广策、1.2 万元转让给宋广科、1.2 万元转让给徐士生、0.6 万元转让给王凤贤、0.6 万元转让给朱春雷、0.6 万元转让给宋大林、0.6 万元转让给宋广角、0.6 万元转让给沈玉辉、0.6 万元转让给万盛德、0.6 万元转让给赵彬、0.6 万元转让给姜日超、0.6 万元转让给朱桂清、0.6 万元转让给胡立杰、0.6 万元转让给孙德林、0.6 万元转让给宋仁平、0.6 万元转让给刘昱、0.6 万元转让给李胜男、0.6 万元转让给宋云桥、0.6 万元转让给姜洪奇、0.6 万元转让给姜春建。为进一步转换经营机制, 加快现代公司治理结构建设的进程, 根据 2008 年 3 月 13 日签订的《大连壹桥海洋苗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 壹桥集团以 2007 年 12 月 31 日经万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确认的净资产 99,852,274.27 元为基础, 折成股份 5,000 万股, 整体变更设立大连壹桥海洋苗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 2008 年 3 月 21 日在大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 工商注册号: 大工商企法字 2102002128027,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人民币。大连壹桥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在 2007 年底出售了全部三家子公司。根据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公司申请首次发行 17,000,000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830 号文件核准公开发行不超过 17,000,000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本次发行后, 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67,000,000.00 元。本次公开发行的 17,000,000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面值为每股 1.00 元, 发行价格每股 28.98 元。截至 2010 年 3 月 17 日止, 公司实际已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7,000,000 股, 募集资金总额 492,660,000.00 元。

(二) 行业性质: 养殖业。

(三) 经营范围: 鱼、虾、蟹、海参、贝类、藻类育苗、养殖、销售; 海产品冷藏、销售。

(四) 公司法定地址：瓦房店市炮台镇鲍鱼岛村。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计量和编制财务报表。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会计期间

本公司以公历年度为会计期间，即每年从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以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的份额作为形成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相关会计处理见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取得的资产、负债，本公司按照相关资产、负债在被合并方的原账面价值入账。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应当递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形成母子关系的，母公司在合并日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包括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以被合并方有关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在合并日及以前期间发生的交易，作为内部交易，按照“合并财务报表”有关原则进行抵消；合并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包含合并方及被合并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实现的净利润和产生的现金流量，涉及双方在

当期发生的交易及内部交易产生的现金流量，按照合并财务报表的有关原则进行抵消。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确定企业合并成本：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债务、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以及企业合并中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但不包括本公司作为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之和。本公司作为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应当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例如，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下同）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应当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方应当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非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以购买日确定的企业合并成本（不包括应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现金股利和利润），作为对被购买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取得的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本公司在购买日按照公允价值确认为本企业的资产和负债。本公司以非货币资产为对价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或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有关非货币资产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资产的处置损益，计入合并当期的利润表。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的商誉；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列示为商誉。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企业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本公司计入合并当期损益（营业外收入）。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母公司个别利润表；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的合并利润表。

(3) 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处理原则

在企业合并中，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应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应当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编制方法

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

本公司以控制为基础确定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控制是指本公司能够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被投资单位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权力。本公司对其他单位投资占被投资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 50%以上(不含 50%),或虽不足 50%但有实质控制权的,全部纳入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为依据,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抵消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后由母公司编制。合并时对内部权益性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内部投资收益与子公司利润分配、内部交易事项(包括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内部债权债务进行抵销。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如果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母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应当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超额亏损的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7、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等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权益性投资不作为现金等价物。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折算汇率的确定及其会计处理方法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外币金额;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的资本,采用交易日即期汇率折算。在资产负债表日,视下列情况进行处理:

①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财务费用。

②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在资产负债表日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按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账面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资本公积。

(2)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项目的折算方法及外币报表折算的会计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项目的折算方法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列示。

9、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① 金融工具的分类：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包括：金额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本公司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四类。

②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确认依据

此类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可进一步分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主要指企业为了近期内出售而持有的股票、债券、基金以及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或近期内回购而承担的金融负债；直接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主要是指企业基于风险管理，战略投资需要等所作的指定。

计量方法：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B、持有至到期投资

确认依据：指本公司购入的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固定利率国债、浮动利率公司债券等非衍生金融资产。

计量方法：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如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按票面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

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若本公司于到期日前出售或重分类了较大金额的持有至到期投资（较大金额是指相对该类投资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金额而言），则本公司将该类投资的剩余部分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且在本会计期间及以后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不再将该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但下列情况除外：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根据合同约定的定期偿付或提前还款方式收回该投资几乎所有初始本金后，将剩余部分予以出售或重分类；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本公司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项所引起。

C、应收款项

确认依据：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等债权，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计量方法：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确认依据：指本公司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

计量方法：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①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即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对该金融资产的确认。

② 金融资产转移的计量方法

A、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时的计量：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B、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时的计量：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C、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将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

债。

D、对于采用继续涉入方式的金融资产转移，本公司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一项金融资产，同时确认一项金融负债。

(3)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本公司在金融负债的现实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①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来确定公允价值；

②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5)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① 持有至到期投资：根据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具体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有客观证据表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并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应当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该转出的累积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不通过损益转回。

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在该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本公司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10、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是指单项金额在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单项金额重大、但经单独测试后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以账龄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信用风险组合的历史损失率为基

	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及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账龄分析法

(3)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4 年	30	30
4-5 年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本公司将账龄 3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项，确定为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账龄 3 年以上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发生了减值的，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单项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11、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燃料、饲料等）、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包装物、消耗性生物资产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日常业务取得的存货按实际成本计价。消耗性生物资产采用成本计量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消耗性生物资产围堰海参的生长期为两年，围堰海参的成本只包括前期结转海参苗的成本，以后发生的成本当期费用化。消耗性生物资产梭子蟹的生长期为 5 个月，梭子蟹的成本只包括前期结转梭子蟹苗的成本，以后发生的成本当期费用化。

消耗性生物资产贝苗、海参苗及梭子蟹苗的主要成本为饵料、人工成本、种贝、种蟹和种参的摊销成本及辅助生产成本。饵料、人工成本及种贝和种参的摊销成本根据其产品种类直接计入产品成本；辅助生产成本是指间接为生产部门提供劳务和服务而发生的间接成本，如燃料、水电、折旧、机物料消耗、网具等，辅助生产成本根据产品所占有的育苗水体和饵料水体的体积占总水体的比例分配。

1) 围堰海参的生长期为两年，围堰海参的成本只包括前期结转海参苗的成本，以后发生的成本当期费用化。根据两年前投入海参苗的亩数及抽查盘点情况预估总产量(公斤)，每季末根据成本和数量计算出单位成本，按销售数量乘以单位成本结转当期围堰海参的销售成本，围堰海参的单位成本=围堰海参两年前发生的全部生产成本÷预估总产量(公斤)。围堰海参销售完成后将剩余的两年前全年发生的围堰海参成本

全部结转。

2) 其他产品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公司期末在产品主要为围堰海参、海参苗，其中围堰海参为圈养在养产品，围堰海参生长周期为两年，分两个播种年份进行分区轮播，海参苗为苗室在养产品。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存货，以该存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入账价值。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存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存货的成本。

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入账价值；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公允价值确定入账价值。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按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养殖的海产品：期末公司对养殖的海产品进行检查，有确凿证据表明由于遭受自然灾害、病虫害、动物疫病侵袭或市场需求变化等原因导致养殖的海产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海产品、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对于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资产负债表日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多、单价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

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包装物

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12、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确定

①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对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采用权益结合法确定企业合并成本。

本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以及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子公司按照改制时确定的资产、负债评估价值调整账面价值的，本公司应当按照取得子公司经评估确认净资产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该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所有者权益。

②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对非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采用购买法确定企业合并成本，并按照确定的企业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债务、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以及企业合并中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之和，但不包括本公司作为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本公司作为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应当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例如，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下同）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应当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③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所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不包括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已宣告但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时：

①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②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消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但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③ 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合同或协议约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④ 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⑤ 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本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① 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共有的控制。一般在合营企业设立时，合营各方在投资合同或协议中约定在所设立合营企业的重要财务和生产经营决策制定过程中，必须由合营各方均同意才能通过。在确定是否构成共同控制时，一般以以下三种情况作为确定基础：

- A、 任何一个合营方均不能单独控制合营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
- B、 涉及合营企业基本经营活动的决策需要各合营方一致同意。
- C、 各合营方可能通过合同或协议的形式任命其中的一个合营方涉对合营企业的日常活动进行管理。但其必须在各合营方已经一致同意的财务和经营政策范围内形式管理权。

② 重大影响的判断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利，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是否构成重大影响时，一般以以下五种情况作为判断依据：

- A、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利机构中派有代表。
- B、 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包括股利分配政策等的制定。
- C、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进而一定程度上可以影响到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
- D、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 E、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对合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按资产的公允价值减

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较高者确定。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② 商誉减值准备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并根据测试情况确定是否计提减值准备。商誉减值准备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13、投资性房地产

成本模式

(1) 折旧或摊销方法：按照成本模式进行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本公司采用与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相同或同类的折旧政策或摊销方法。

(2) 减值准备计提依据：资产负债表日，对存在减值迹象的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若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将投资性房地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减值准备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4、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而持有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②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修理费用，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成本、费用。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年限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固定资产折旧率，在取得固定资产的次月按月计提折旧（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除外）。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5-20	5	4.75-19
机器设备	10	5	9.5
运输工具	5	5	19
其他设备	5	5	19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若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

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按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较高者确定。本公司原则上按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可收回金额，若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按该项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可收回金额。减值准备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计价依据：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

- ①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②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③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④ 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⑤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计价方法：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按上项“(2) 固定资产折旧方法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按上项“(2) 固定资产折旧方法”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15、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本公司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量，按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转入固定资产核算。若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上述“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是指固定资产已达到本公司预定的可使用状态。当存在下列情况之一时，则认为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 ① 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者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 ② 已经过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者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时，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时；
- ③ 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 ④ 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相符或基本相符，即使有极个别地方与设计或合同要求不相符，也不足以影响其正常使用。

(3)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在建工程按单项工程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若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按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较高者确定。减值准备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6、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发生的借款费用，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发生的，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后发生的，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按季度计算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应当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成本。

17、生物资产

(1) 生物资产的分类及确认

生物资产是指有生命的动物和植物，分为消耗性生物资产、生产性生物资产和公益性生物资产，生物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① 因过去的交易或事项而拥有或者控制的该生物资产；
- ② 与该生物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或服务潜能和可能流入本公司；
- ③ 该生物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 生物资产的初始计量

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3) 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本公司对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按期计提折旧，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损益。

本公司生产性生物资产包括种贝、种参、种蟹，种贝、种参及种蟹买入后至产苗的期限均较短，一般为 10-40 天，种贝的预计净残值为 15%，年初买入后先计入生产性生物资产，待产苗，扣除 15% 的净残值后的价值当月一次性计入贝苗的直接成本。15% 的净残值转入消耗性生物资产。种参的预计净残值为 5%，年初买入后先计入生产性生物资产，待产苗，扣除 5% 的净残值后的价值当月一次性计入参苗的直接成本。5% 的净残值转入消耗性生物资产。种蟹的预计净残值为 0，年初买入后先计入生产性生物资产，待产苗，当月一次性计入蟹苗的直接成本。

本公司于年度终了对种贝、种参和种蟹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若发现种贝、种参、种蟹的使用寿命或预计净残值的预期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或者有关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有重大改变的，将调整种贝、种参和种蟹的使用寿命或预计净残值。

(3) 生物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消耗性生物资产和生产性生物资产进行检查，有确凿证据表明由于遭受自然灾害、病虫害、动物疫病侵袭或市场需求变化等原因，使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可变现净值或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成本或账面价值的，按照可变现净值或可收回金额低于成本或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生物资产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当消耗性生物资产减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再转回。公益性生物资产不计提减值准备。

18、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为购买价款的现值。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

资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 无形资产的后继计量

① 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

本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如为有限的，本公司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或者构成使用寿命的产量等类似计量单位数量，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商标权、土地使用权、海域使用权、财务软件。商标权、土地使用权和海域使用权的使用年限根据权证的有效期限确定。财务软件的使用年限为 5 年。

② 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在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时，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③ 无形资产的减值

有确凿证据表明无形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若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3) 研究开发费用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划分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为：

研究阶段支出是指本公司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探索性的有计划调查所发生的支出，是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已进行的研究活动将来是否会转入开发、开发后是否会形成无形资产等均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因此，本公司对研究阶段的支出全部予以费用化，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支出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所发生的支出。相对于研究阶段而言，开发阶段是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在很大程度上具备了形成一项新产品或新技术的基本条件，故本公司将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开发阶段支出，确认为无形资产；即在满足资本化条件的时点至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发生的支出总额予以资本化，对于同一项无形资产在开发过程中达到资本化条件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支出不再进行调整。

19、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其中：

预付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租金，按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限平均摊销。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

均摊销。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其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和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20、预计负债

因未决诉讼、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油气资产弃置义务等形成的现实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在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实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满足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油气资产弃置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计入相关油气资产的原价，金额等于根据当地条件及相关要求作出的预计未来支出的现值。

(1) 不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在废弃时发生的拆卸、搬移、场地清理等支出在实际发生时作为清理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1、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

(2) 对外提供劳务收入按以下方法确认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完工进度根据实际情况选用下列方法确定：

- ① 已完工作的测量。
- ② 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
- ③ 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按照从接受劳务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 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 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③ 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①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②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2、政府补助

- (1)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 (2)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 (3)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适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暂时性差异与其适用的所得税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暂时性差异分为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时，对于可抵扣的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以下交易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 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2)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时，对于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以下交易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 ①商誉的初始确认；
- ②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 ③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所得税税率计算。

(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的所得税费用。原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部分，其减记金额也应计入所有者权益。在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价值可以恢复。

24、持有待售资产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一是企业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二是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三是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企业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反映其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25、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报告期内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发生。

(2) 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发生。

(3) 前期差错更正

报告前期无重大会计差错事项发生。

三、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销售收入（销售农产品）	-
增值税	应税销售收入（销售加工品）	3%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2.5%
房产税	房屋原值（1-30%）	1.2%
土地使用税	土地占用面积及所处地段等级	4.5 元/平方米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注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第十六条第一款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农产品征收范围注释〉的通知》财税字（1995）第 52 号文件的规定，本公司 2007 年及 2008 年销售自产养殖产品，享受免征增值税政策。根据 2008 年末新修订并于 2009 年 1 月 1 日正式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538 号）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 第 50 号），公司销售的自产养殖产品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起继续享受免缴增值税的税收优惠。

注 2：本公司 2007 年为辽宁省省级农业龙头企业，按（辽政办发〔2001〕74 号）和（辽地税发〔2007〕131 号）文件的规定 2007 年 1 月 1 日至 2007 年 9 月底免征企业所得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六条第二款规定，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企业从事海水养殖、内陆养殖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即按法定税率 25% 的一半即 12.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注 3：根据《辽宁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计委关于加快农业产业化经营步伐意见的通知》（辽政办发〔2000〕23 号）规定，企业直接用于渔业生产用房享受免征房产税政策。

注 4：根据《城镇土地使用税条例》第六条规定，企业直接用于渔业生产的用地享受免征土地使用税政策。

四、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附注期初数是指 2010 年 1 月 1 日余额, 期末数是指 201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是指 2010 年度, 上期是指 2009 年度)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30,648.35			44,279.63
人民币			30,648.35			44,279.63
银行存款:			212,821,688.38			38,156,485.67
人民币			212,821,688.38			38,156,485.67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合计			212,852,336.73			38,200,765.30

货币资金变动的说明:

货币资金期末比期初增加 174,651,571.43 元, 增长 457.19%, 主要是因为公司本年在深交所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 导致货币资金余额增加。

2、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		--

续上页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43,433.00	100.00	57,171.65	5.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143,433.00	100.00	57,171.65	5.00

应收账款的变动说明: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比期初减少 1,143,433.00 元, 主要是因为公司本年加大了催款力度, 收回了全部的应收账款。

(2)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 143, 433. 00	100	57, 171. 65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		1, 143, 433. 00	100	57, 171. 65

3、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 104, 800. 00	100. 00	255, 270. 00	5. 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5, 104, 800. 00	100. 00	255, 270. 00	5. 00

续上页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0. 00	100. 00	20. 00	10. 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00. 00	100. 00	20. 00	10. 00

其他应收款的变动说明: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比期初增加了 5,104,600.00 元, 主要是因为本期支付了瓦房店市林业局绿化保证金。

(2)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5,104,600.00	100.00	255,230.00			
1 年以内小计						
1 至 2 年				200.00	100.00	20.00
2 至 3 年	200.00		40.00			
合计	5,104,800.00	100.00	255,270.00	200.00	100.00	20.00

(3)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4)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内容	与本公司的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瓦房店市林业局	保证金	第三方	5,000,000.00	1 年以内	97.95
张迎春	押金	第三方	100,000.00	1 年以内	1.96
北京辽宁饭店	押金	第三方	4,600.00	1 年以内	0.09
大连黄河商贸有限公司	押金	第三方	200.00	2-3 年	
合计			5,104,800.00		100.00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1,661,824.00	100.00	6,762,270.51	100.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21,661,824.00	100.00	6,762,270.51	100.00

预付账款的变动说明:

预付账款期末比期增加 14,899,553.49 元, 增长 220.33%, 主要是因为公司本年预付购买土地使用权及海域使用权。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瓦房店市海洋与渔业局	第三方	10,000,000.00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大连雨田海产养殖有限公司	第三方	5,191,299.00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朱洪军	第三方	3,000,000.00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瓦房店市五岛制盐有限公司	第三方	2,000,000.00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旅顺北海永运常压锅炉安装队	第三方	400,000.00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合 计		20,591,299.00		

(3) 本报告期预付款项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5、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059,146.19		2,059,146.19	335,865.99		335,865.99
消耗性生物资产	77,122,006.99		77,122,006.99	11,177,432.07		11,177,432.07
库存商品	146,290.24		146,290.24			
合 计	79,327,443.42		79,327,443.42	11,513,298.06		11,513,298.06

(2) 存货中的消耗性生物资产

项 目	2010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虾夷贝苗		33,665,471.18	33,665,471.18	
海湾贝苗		19,985,918.71	19,985,918.71	
越冬海参苗	2,880,620.46	25,554,086.42	19,665,384.00	8,769,322.88
秋季海参苗		35,950,866.71	35,950,866.71	
围堰海参	8,296,811.61	63,093,502.50	3,037,630.00	68,352,684.11
梭子蟹苗		1,690,135.81	1,690,135.81	
栉孔贝苗		2,349,752.58	2,349,752.58	
其他		329,852.65	329,852.65	
合 计	11,177,432.07	182,619,586.56	116,675,011.64	77,122,006.99

存货的变动说明:

存货期末比期初增加 67,814,145.36 元, 增长 589.01%, 主要是因为本年围堰海参及越冬海参苗的养殖量大幅增加。

6、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大连甘井子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合 计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接上表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现金红利
大连甘井子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00	4.00				
合 计						

7、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92,044,115.09	149,792,087.31		341,836,202.4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68,504,457.81	143,722,655.31	-	312,227,113.12
机器设备	16,456,702.55	3,021,800.00	-	19,478,502.55
运输工具	6,097,116.47	2,665,868.00	-	8,762,984.47
其他设备	985,838.26	381,764.00	-	1,367,602.26
二、累计折旧合计：	40,287,872.42	13,695,189.04		53,983,061.4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8,417,073.76	11,364,958.42		39,782,032.18
机器设备	7,133,050.89	1,579,756.50		8,712,807.39
运输工具	4,126,949.66	590,095.45		4,717,045.11
其他设备	610,798.11	160,378.67		771,176.78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51,756,242.67			287,853,140.9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40,087,384.05			272,445,080.94
机器设备	9,323,651.66			10,765,695.16
运输工具	1,970,166.81			4,045,939.36
其他设备	375,040.15			596,425.48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51,756,242.67			287,853,140.9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40,087,384.05			272,445,080.94
机器设备	9,323,651.66			10,765,695.16
运输工具	1,970,166.81			4,045,939.36
其他设备	375,040.15			596,425.48

注：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143,782,655.31 元。

(2) 期末用于抵押的固定资产

类别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房屋及建筑物	40,939,162.22	8,244,952.63		32,694,209.59
合计	40,939,162.22	8,244,952.63		32,694,209.59

(3) 本期固定资产清理等情况

1) 本期清理固定资产：无。
2) 本期闲置固定资产：无。
3) 本期已提足折旧固定资产 原值：4,247,029.73 元；累计折旧 4,034,919.50 元。
4) 本期经营租出固定资产 原值：158,000.84 元；本期折旧：2,501.68 元。
5) 本期固定资产保险：参加保险的固定资产原值 40,939,162.22 元；保费：169,632.00 元。
6) 本期与关联方购售情况：无。
7) 持有待售固定资产：无。
8) 本期折旧额 13,695,189.04 元。

8、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项目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沙山大船	538,262.00		538,262.00			
1号围堰				21,895,717.91		21,895,717.91
浮筏				7,049,412.28		7,049,412.28
育苗室基地	48,296,500.00		48,296,500.00	9,725,040.24		9,725,040.24
2号围堰	106,302,379.90		106,302,379.90			
苗室改造	856,240.42		856,240.42			
加工厂用锅炉						
合计	155,993,382.32		155,993,382.32	38,670,170.43		38,670,170.43

(2) 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沙山大船			538,262.00		

1 号围堰		21,895,717.91	86,818,142.40	108,713,860.31	
浮筏		7,049,412.28	27,959,382.72	35,008,795.00	
育苗室基地	162,000,588.00	9,725,040.24	38,571,459.76		
2 号围堰	115,000,000.00		106,302,379.90		
苗室改造	1,200,000.00		856,240.42		
加工厂用锅炉			60,000.00	60,000.00	
合计		38,670,170.43	261,105,867.20	143,782,655.31	

接上表

项目名称	工程投入占 预算比例 (%)	工程 进度 (%)	利息资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 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 化率 (%)	资金 来源	期末数
沙山大船							538,262.00
1 号围堰			3,239,334.44	2,605,734.44	6.912	借款/自筹	
浮筏							
育苗室基地	29.81	29.81					48,296,500.00
2 号围堰	92.44	92.44					106,302,379.90
苗室改造	71.35	71.35					856,240.42
加工厂用锅炉							
合计			3,239,334.44	2,605,734.44			155,993,382.32

在建工程变动情况说明：

在建工程本期增加较多，主要是公司本期开始大规模投入上市募投项目。

9、生产性生物资产

(1) 以成本计量

项 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水产业				
虾夷贝种贝		1,532,260.00	1,532,260.00	
海湾贝种贝		471,880.00	471,880.00	
海参种参		546,800.00	546,800.00	
梭子蟹种蟹		276,540.00	276,540.00	
栉孔贝种贝		12,611.00	12,611.00	
合 计		2,840,091.00	2,840,091.00	

10、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41,307,968.81	55,000,000.00		96,307,968.81
土地使用权	6,294,970.81			6,294,970.81

海域使用权	35,000,248.00	55,000,000.00		90,000,248.00
财务软件	11,000.00			11,000.00
商标权	1,750.00			1,75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5,138,161.05	5,461,634.73		10,599,795.78
土地使用权	215,816.17	125,899.44		341,715.61
海域使用权	4,916,780.42	5,333,360.38		10,250,140.80
财务软件	5,316.59	2,199.96		7,516.55
商标权	247.87	174.95		422.82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6,169,807.76			85,708,173.03
土地使用权	6,079,154.64			5,953,255.20
海域使用权	30,083,467.58			79,750,107.20
财务软件	5,683.41			3,483.45
商标权	1,502.13			1,327.18
四、减值准备合计				
土地使用权				
海域使用权				
财务软件				
商标权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6,169,807.76			85,708,173.03
土地使用权	6,079,154.64			5,953,255.20
海域使用权	30,083,467.58			79,750,107.20
财务软件	5,683.41			3,483.45
商标权	1,502.13			1,327.18

注：本期摊销额 5,461,634.73 元。

无形资产的变动说明：

无形资产原值期末比期初增加 55,000,000.00 元，增加 133.15%，主要是因为公司本期购买了大量的海域使用权。

(2) 期末用于抵押的无形资产

类 别	账面原值	累计摊销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海域使用权	39,099,009.93	8,567,095.42		30,531,914.51
合计	39,099,009.93	8,567,095.42		30,531,914.51

11、递延所得税资产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形成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7,146.46

以前年度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形成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16,760.94	123,529.69
合 计	116,760.94	130,676.15

(2) 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项目	金额
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形成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以前年度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形成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934,087.52
合计	934,087.52

12、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项 目	期初账面 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 余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57,191.65	198,078.35			255,270.00
合 计	57,191.65	198,078.35			255,270.00

资产减值明细变动情况的说明:

资产减值准备期末比期初增加 198,078.35 元, 增长 346.34%, 主要是因为公司本期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大幅增加, 按企业的会计政策计提的坏账准备也大幅增加。

13、短期借款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43,000,000.00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合 计		43,000,000.00

14、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年以内(含1年)	68,164,764.36	2,175,612.75
1-2年(含2年)	77,665.00	
2-3年(含3年)		
3年以上		
合 计	68,242,429.36	2,175,612.75

应付账款变动情况的说明

应付账款的期末比期初增加 66,066,816.61 元，增长了 3,036.70%，主要是因为本期公司围堰海参生产扩大，购买了大量的海参苗。由于未到约定的付款期，至年末尚有较大金额的货款未支付。

(2) 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15、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账面 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 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39,120.00	22,588,457.39	21,965,589.02	1,261,988.37
二、职工福利费		1,052,413.89	1,052,413.89	
三、社会保险费		975,104.99	975,104.99	
其中：基本劳动保险		624,781.56	624,781.56	
医疗保险		211,449.38	211,449.38	
工伤保险		43,953.32	43,953.32	
失业保险		78,478.92	78,478.92	
生育保险		16,441.81	16,441.81	
四、住房公积金		212,215.60	212,215.6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费	1,524,885.48	746,719.61	108,459.90	2,163,145.19
六、其他				
合 计	2,164,005.48	25,574,911.48	24,313,783.40	3,425,133.56

应付职工薪酬中无属于拖欠性质的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的变动情况说明：

应付职工薪酬期末比期初增加 1,261,128.08 元，增长 58.28%，主要是因为随着公司生产规模的扩大，应付职工薪酬也相应增加。

16、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企业所得税	1,739,154.34	495,694.87
增值税	12,926.62	4,698.25
合 计	1,752,080.96	500,393.12

应交税费变动说明：

应交税费期末比期初增加 1,251,687.84 元，增长 250.14%，主要是因为随着公司利润额的增长，应交税费也相应增加。

17、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按账龄列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年以内(含1年)	2,570,000.00	261,250.00
1-2年(含2年)		
2-3年(含3年)		
3年以上		
合 计	2,570,000.00	261,250.00

其他应付款变动说明:

其他应付款期末比期初增加 2,308,750.00 元, 增长 883.73%, 主要是因为公司本期与上市相关的广告费 180 万元截至期末尚未支付。

(2) 本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18、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50,000,000.00	50,000,000.00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合 计	50,000,000.00	50,000,000.00

(2) 长期借款明细

贷款单位	借款起 始日	借款终止 日	币种	利率(%)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中国农业 银行大连瓦房 店支行	2009.9.24	2014.9.23	人民币	6.912		50,000,000.00		50,000,000.00
合 计						50,000,000.00		50,000,000.00

19、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递延收益	13,609,715.15	4,386,895.91
合 计	13,609,715.15	4,386,895.91

其他非流动负债说明:

2010 年根据辽宁省农村经济委员会文件（辽农[2010]143 号）关于下达 2010 年农业部第一批财政专项计划的通知，公司收到政府补助 80 万元，其中 50 万元农业基础设施专项资金补助记入递延收益，其余 30 万元记入当期营业外收入，本期摊销 2.08 万元，余额 47.92 万元仍于“其他非流动负债”科目核算。2010 年公司收到瓦房店市炮台镇人民政府拨付的农业基础设施专项资金补助（炮政发[2010]21 号）8.84 万元记入递延收益，本期摊销 0.49 万元，余额 8.35 万元仍于“其他非流动负债”科目核算。2010 年根据公司与瓦房店市人民政府签订的哈大铁路客运专线（炮台镇段）建设工程征地动迁投资包干协议（补偿标准按瓦房店市国土资源局[2008]32 号文件《关于哈大铁路客运专线征地动迁补偿方案》和评估相结合的方法执行），公司收到动迁补偿款 2,709.85 万元，公司将对养殖物的补偿 1,791.57 万元记入本期营业外收入，将补偿养殖用筏、人工造礁等建筑物的 918.28 万元记入递延收益，本期摊销 29.72 万元，余额 888.56 万元仍于“其他非流动负债”科目核算。2009、2008 年和 2007 年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2.55 万元计入当期损益，余额 416.14 万元仍于“其他非流动负债”科目核算。

20、股本

股份类别	期初数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数							
1. 国家持股							
2. 国有法人持股							
3. 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50,000,000.00						50,000,000.00
4. 境外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有限售条件股份小计	50,000,000.00						50,000,00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 人民币普通股		17,000,000.00				17,000,000.00	17,000,000.00
2.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无限售条件股份小计		17,000,000.00				17,000,000.00	17,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0	17,000,000.00				17,000,000.00	67,000,000.00

股本变动情况说明：

注：根据公司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贵公司申请首次发行 17,000,000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830 号文件核准公开发行不超过 17,000,000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本次发行后，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67,000,000.00 元。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浩华验资【2010】第 66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0 年 7 月 5 日止，公司实际已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7,000,000 股，募集资金总额 492,660,000.00 元，扣除

承销费、发行手续费等发行费用 23,897,797.00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468,762,203.00 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 17,000,000.00 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 451,762,203.00 元。公司公开发行前的滚存利润由发行后的新老股东共享。

21、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9,852,274.27	451,762,203.00		501,614,477.27
合 计	49,852,274.27	451,762,203.00		501,614,477.27

资本公积变动说明：

本年资本公积的变动情况详见本附注四之（20）股本。

22、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8,194,924.07	6,019,951.44		14,214,875.51
任意盈余公积				
合 计	8,194,924.07	6,019,951.44		14,214,875.51

23、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73,754,316.63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73,754,316.6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0,199,514.3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6,019,951.44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他		
期末未分配利润	127,933,879.57	

未分配利润说明：

（1）公司利润分配政策：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规定，净利润（弥补亏损后）按下列顺序进行分配：

- a.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 b.经股东大会决议，提取任意公积金；
- c.分配股利。

具体分配方案由董事会提出预案，股东大会决定。

(2) 2008 年 8 月 4 日，公司召开了 200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了公司公开发行前的滚存利润由发行后的新老股东共享。2009 年 8 月 4 日，公司召开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重新表决通过了公司公开发行前的滚存利润由发行后的新老股东共享。

24、营业收入

(1) 营业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195,613,320.74	153,195,029.71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195,548,320.74	153,195,029.71
其他业务收入	65,000.00	
营业成本	99,815,604.73	84,822,560.35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99,809,495.55	84,822,560.35
其他业务成本	6,109.18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海珍品育苗业	173,300,274.36	96,515,475.78	138,928,545.71	78,944,412.92
海珍品养殖业	21,369,014.00	2,892,611.33	13,755,449.00	5,574,603.43
其中：海参养殖	21,369,014.00	2,892,611.33	10,356,449.00	3,336,687.02
梭子蟹养殖			3,399,000.00	2,237,916.41
其他	879,032.38	401,408.44	511,035.00	303,544.00
合 计	195,548,320.74	99,809,495.55	153,195,029.71	84,822,560.35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贝苗	113,309,611.00	56,001,142.47	95,643,514.00	49,637,658.94
海参苗	58,530,663.36	38,824,197.50	42,610,031.71	28,849,125.88

围堰海参	21,369,014.00	2,892,611.33	10,356,449.00	3,336,687.02
其他	2,339,032.38	2,091,544.25	4,585,035.00	2,999,088.51
合 计	195,548,320.74	99,809,495.55	153,195,029.71	84,822,560.35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人民币万元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辽宁省	17,173.91	8,636.47	14,103.31	7791.09
河北省	1,695.35	971.92	539.24	309.84
山东省	685.57	372.56	676.95	381.33
合 计	19,554.83	9,980.95	15,319.50	8482.26

(5)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序号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第一名	15,232,678.00	7.79
第二名	8,351,620.00	4.27
第三名	8,161,718.00	4.17
第四名	7,474,190.00	3.82
第五名	6,167,579.36	3.15
合 计	45,387,785.36	23.20

营业收入的说明

本年度比上年增加 42,418,291.03 元，增长 27.69%，主要是因为公司本年虾夷贝苗、围堰海参销售额有较大幅度增加。

25、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	257,700.86	202,464.00
奖金	15,000.00	38,600.00
社会保险	33,338.58	24,466.91
工会经费	4,349.28	4,049.28
职工教育经费	3,261.96	3,036.96
折旧费	4,168.88	4,908.50
差旅费	58,187.08	48,946.90

检验费	660.00	
房租	70,719.17	
水电费	6,089.60	
加油费	1,240.00	
过路费	200.00	
广告费		36,540.00
展会费用	142,694.00	
市场推广费	690,341.99	
其它	22,624.00	11,808.00
合 计	1,310,575.40	374,820.55

销售费用的变动说明

本年度比上年 935,754.85 元，增长 249.65%，主要是因为公司本年加大了促销力度，销售机构的规模扩大，发生了较多的销售费用。

26、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工资	2,020,812.67	1,457,626.18
奖金	102,400.00	86,700.00
福利费	916,557.49	323,736.39
办公费	298,665.30	1,341,865.94
业务招待费	816,848.07	418,265.84
固定资产折旧费	5,285,826.15	2,605,775.59
无形资产摊销费	5,461,634.73	3,281,301.27
聘请中介机构费	2,201,425.00	3,884,320.00
种质改良试验费	6,626,094.53	2,967,314.92
海域使用金	5,851,323.00	648,575.00
上市相关广告宣传费	9,207,899.97	
其他	4,440,379.13	1,270,555.26
合 计	43,229,866.04	18,286,036.39

管理费用的变动说明

本年度管理费用比上年增加 24,943,829.65 元，增长 136.41%，主要是因为本期有关公司上市的广告宣传费和种质改良试验费及无形资产摊销费、固定资产折旧费大幅增加。

27、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238,126.76	3,002,103.35
减：利息收入	597,434.79	21,226.08
汇兑损失		
减：汇兑收益		
其 他	29,260.28	7,142.86
合 计	2,669,952.25	2,988,020.13

28、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98,078.35	-194,400.85
合 计	198,078.35	-194,400.85

资产减值损失的变动说明

本年度比上年增加 392,479.20 元，主要是因为 2010 年公司其他应收款增加较多，按企业的会计政策计提了较多的坏账准备。

29、营业外收入、营业外支出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59,184.0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59,184.03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22,624,093.76	2,318,049.96	22,624,093.76
其他	50.30	70,000.00	50.30
合计	22,624,144.06	2,547,233.99	22,624,144.06

营业外收入的变动说明

本年度比上年增加 20,076,910.07 元，增长 788.18%，主要是因为根据公司与瓦房店市人民政府签订的哈大铁路客运专线（炮台镇段）建设工程征地动迁投资包干协议（补偿标准按瓦房店市国土资源局【2008】32 号文件《关于哈大铁路客运专线征地动迁补偿方案》和评估相结合的方法执行），公司收到动迁补偿款 2,709.85 万元，公司将对养殖物的补偿 1,791.57 万元记入本期营业外

收入。

(1) 2010 年度政府补助的有关明细如下：

种 类	本期取得政府补助	记入本期损益 的政府补助	本期返还的政府补助	
			金 额	原 因
一、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9,771,193.00	548,373.76		
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2,075,720.00	22,075,720.00		
合 计	31,846,913.00	22,624,093.76		

(2) 2010 年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明细：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备注
农业部财政专项计划防疫生物制剂购置款	300,000.00	财政拨款
拨付贝类新品种引进经费款	500,000.00	财政拨款
苗种引进补助款	500,000.00	财政拨款
苗种引进补助款	60,000.00	财政拨款
瓦房店市人民政府上市补助款	1,200,000.00	财政拨款
2010 年省水产优势品种引进改良与保护补助资金	600,000.00	财政拨款
大连市财政局上市补助款	1,000,000.00	财政拨款
哈大高铁动迁经营性补偿款（养殖物补偿）	17,915,720.00	财政拨款
合 计	22,075,720.00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5,659.1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5,659.14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2,035,000.00	20,000.00	2,035,000.00
其他	4,044.03	2,550.00	4,044.03
合计	2,039,044.03	48,209.14	2,039,044.03

营业外支出的变动说明

2010 年营业外支出比 2009 年增加 1,990,834.89 元，原因主要是本期公司向瓦房店市慈善总会捐赠 100 万元，向玉树地震灾区捐赠 100 万元。

30、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8,760,914.41	6,253,563.12
递延所得税调整	13,915.21	30,945.10
合 计	8,774,829.62	6,284,508.22

所得税费用的变动说明

2010 年所得税费用比 2009 年增加 2,490,321.40 元，增长 39.63%，原因主要是随着公司生产扩大、利润增加相应需缴纳更多的所得税。

31、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本年数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5	1.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74	0.74

报告期利润	上年数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86	0.8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82	0.82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基本每股收益计算公式如下：

$$\text{基本每股收益} = P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₀ 为期初股份总数；S₁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2、稀释每股收益计算公式如下：

$$\text{稀释每股收益} = [P + (\text{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转换费用}) \times (1 - \text{所得税率})]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影响，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

32、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金 额
-----	-----

营业外收入	22,398,560.05
财务费用	597,434.79
其他	13,970,237.53
合 计	36,966,232.37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金 额
销售费用	992,755.84
管理费用	26,618,162.06
财务费用	29,260.28
营业外支出	2,039,044.03
其他	7,880,817.20
合 计	37,560,039.41

(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金 额
与企业上市直接相关的审计评估等费用	1,747,797.00
合 计	1,747,797.00

3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0,199,514.38	43,132,509.77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98,078.35	-194,400.8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3,695,189.04	10,955,743.12
无形资产摊销	5,461,634.73	3,281,301.2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238,126.76	3,002,103.3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915.21	30,945.1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7,814,145.36	212,421.7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22,225.89	10,040,535.2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1,792,789.95	-6,330,176.5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307,328.95	64,130,982.1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12,852,336.73	38,200,765.3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8,200,765.30	5,340,372.6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4,651,571.43	32,860,392.63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212,852,336.73	38,200,765.30
其中：库存现金	30,648.35	44,279.6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12,821,688.38	38,156,485.6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2,852,336.73	38,200,765.30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五、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关联方关系

(1)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有关信息

控股股东的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刘德群	控股股东、董事长

(2) 本公司控股股东所持股份及其变化

单位：万股

控股股东的名称	2010 年期初数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0 年期末余额
刘德群	3,250			3,250

(3)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关系

名 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刘晓庆	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
迟飞跃	董事、总经理
徐玉岩	董事、副总经理
张 丽	独立董事
包振民	独立董事
韩海鸥	独立董事
宋晓辉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杨殿敏	技术总监

2、关联交易

控股股东刘德群对本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大连瓦房店支行 5,000 万的固定资产贷款提供保证（该贷款同时已经用本公司的海域使用权及房屋建筑物抵押），保证期限至该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六、或有事项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未发生影响财务报表阅读的重大或有事项。

七、承诺事项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未发生影响财务报表阅读的重大承诺事项。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公司在 2011 年 2 月 26 日向中国农业银行大连瓦房店支行贷款人民币 1.5 亿元（期限 3 年），由公司控股股东刘德群用其所持有的壹桥苗业 A 股限售股股票 1,200 万股质押担保。

2、根据本公司董事会 2011 年 4 月 19 日的利润分配预案，本公司以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股本 6,700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并派发现金股利，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 10 股的同时，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3.00 元(含税)，共计人民币 20,100,000.00 元。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尚待股东大会通过后实施。

九、其他重要事项

截止本财务报表签发日，本公司未发生其他重大需要披露的事项。

十、补充资料**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 号”），本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如下：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624,093.7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38,993.7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2,573,643.0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 计	18,011,457.02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本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 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 号”）要求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利润	本年数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 收益	稀释每股 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78	1.05	1.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36	0.74	0.74

报告期利润	上年数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6.92	0.86	0.8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5.56	0.82	0.82

3、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公式如下：

$$\text{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十一、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1 年 4 月 19 日决议批准。根据本公司章程，本财务报表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法定代表人：刘德群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宋晓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回俊英

大连壹桥海洋苗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4 月 19 日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及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